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HUOLINHE OPENCUT COAL INDUSTRY CORPORATION LIMITED OF INNER MONGOLIA

002128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三月八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4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1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1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38
第十节 重要事项	4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董事王树东先生、刘政权先生、李云峰先生、李永先先生、独立董事孔雨泉先生未能亲自出席本次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

三、公司负责人王树东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HUOLINHE OPENCUT COAL INDUSTRY CORPORATION LIMITED OF INNER MONGOLIA

二、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三、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宏伟	温泉
联系地址	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 (霍矿珠斯花区)	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 (霍矿珠斯花区)
电话	0475-2350579	0475-2352299
传真	0475-2350579	0475-2350579
电子信箱	ltmy@vip.163.com	ltmy@vip.163.com

四、公司住所及办公地址：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邮政编码：029200

电子信箱：ltmy@vip.163.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六、股票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露天煤业

股票代码：002128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登记注册日期：2001 年 12 月 1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0 年 12 月 16 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000000004468

公司税务登记证号码：国税内字 152302733266340

内地税字 150581733266340

组织机构代码：73326634-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八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672,329,913.49	4,789,437,514.62	4,661,859,487.84	21.68	3,883,094,365.11	3,822,899,449.08
营业利润	1,790,847,809.30	1,091,517,065.10	1,088,558,969.55	64.52	785,505,294.98	785,354,969.03
利润总额	1,800,556,224.92	1,251,276,710.84	1,251,176,615.29	43.91	780,609,594.12	780,459,26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5,590,575.80	977,677,682.18	977,577,586.63	48.90	637,930,698.27	637,780,37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1,445,818,445.60	839,006,659.57	838,991,645.24	72.33	641,908,435.08	641,758,109.13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856,279.38	1,239,567,283.32	1,241,160,540.14	55.25	1,468,123,158.14	1,512,479,145.14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463,558,368.07	4,610,911,537.36	6,876,526,509.13	8.54	3,988,801,616.27	5,523,647,44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3,775,736,195.78	3,213,603,166.13	3,560,616,033.24	6.04	2,378,595,239.48	2,725,708,202.14
股本	1,326,686,166.00	1,105,571,805.00	1,105,571,805.00	20.00	850,439,850.00	850,439,85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1.10	0.74	0.74	48.65	0.48	0.48
稀释每股收益	1.10	0.74	0.74	48.65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09	0.63	0.63	73.02	0.48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50%	35.15%	31.25%	提高 7.25 个百分点	27.47%	27.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79%	30.16%	30.16%	提高 10.63 个百分点	27.65%	27.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	1.12	1.12	29.46	1.73	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5	2.91	3.22	-11.49	2.80	3.21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80,484.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59,147.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96,556.67
所得税影响额	-1,970,944.74
合计	9,772,130.20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一) 公司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根据 2007 年 3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61 号文件批准，公司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7,8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9.8 元/股，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数量为 1,56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0%；网上以资金申购方式定价发行数量为 6,24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0%。

2、该股票于 2007 年 4 月 18 日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有限售条件股份 1,560 万股于 2007 年 7 月 18 日限售期满上市流通，2008 年 4 月 18 日有限售条件股份 4,275 万股限售期满上市流通，2009 年 12 月 15 日有限售条件股份 3,359.5087 万股限售期满上市流通。其余有限售条件股票的可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深交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执行。

3、200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7 年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10 股转增 3 股），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于 2008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转增后总股本为 85,043.985 万股。

4、2009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10 转增 3 股），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转增后总股本为 110,557.1805 万股。

2009 年 12 月 15 日解除限售股份 3,359.5087 万股，截止本报告期末限售股份数量为 86,790.9218 万股。

5、201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9 年度每 10 股送 2 股红股（含税）的方案，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于 2010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送股后总股本为 132,668.6166 万股。

2010 年 4 月 19 日解除限售股份 86,790.9218 万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81,338.9263 万股。

截止本报告期末股东冻结股份 6,546.0473 万股，其中：国有股转持冻结股份数 1,211.0140 万股，霍煤集团质押股份 5,334.4663 万股。

6、公司不存在内部职工股。

(二) 股份变动及公司股份限售情况

1、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7,909,218	78.50%		173,581,844		-1,041,491,062	-867,909,218		
1、国家持股	867,909,218	78.50%		173,581,844		-1,041,491,062	-867,909,218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其他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7,662,587	21.50%		47,532,517		1,041,491,062	1,089,023,579	1,326,686,16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7,662,587	21.50%		47,532,517		1,041,491,062	1,089,023,579	1,326,686,16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05,571,805	100.00%		221,114,361			221,114,361	1,326,686,166	100%

2、公司股份限售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9,001,444	779,001,444			有限售条件的股东承诺的有关限售	2010年4月18日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907,774	88,907,774			有限售条件的股东承诺的有关限售	2010年4月18日
合计	867,909,218	867,909,218			—	—

二、 股东数量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54,16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70.46	934,801,733		10,841,893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8.04	106,689,329		54,582,052
吉林省纽森特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48,906,996		
内蒙古霍煤亿诚天成油电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19,309,190		
沈阳铁道煤炭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9,197,331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44	5,876,106		
沈阳东电茂霖燃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5,451,57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31	4,103,317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29	3,799,955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3,325,8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了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 的股份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9 年 12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注册资本：33 亿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霍林河大街西段 2080 号

主要经营业务：煤炭、电力、铝业、铁路、煤化工、水库开发、投资等。

(三)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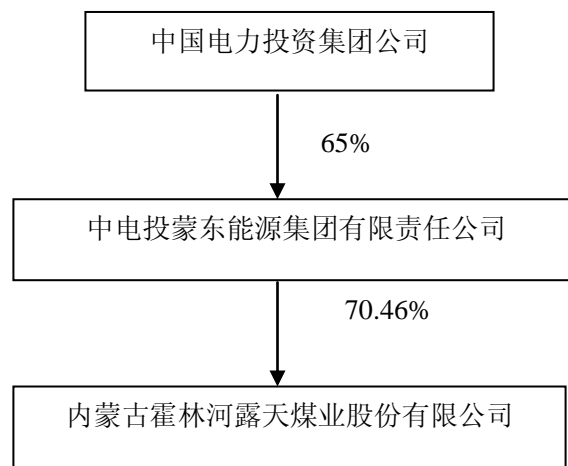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陆启洲

注册资本：120 亿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

主要经营业务：依法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有关企业中由国家投资形成并由集团公司拥有的全部国有资产（含国有股权）；从事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等。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与公司的控制关系



(四) 报告期末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报告期末持股 10%以上股东为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9 年 12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注册资本：33 亿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霍林河大街西段 2080 号

主要经营业务：煤炭、电力、铝业、铁路、煤化工、水库开发、投资等。

(五) 报告期末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情况

单位：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4,801,733	人民币普通股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689,329	人民币普通股
吉林省纽森特实业有限公司	48,906,996	人民币普通股
内蒙古霍煤亿诚天成油电有限公司	19,309,190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铁道煤炭集团有限公司	9,197,33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6,106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东电茂霖燃料有限公司	5,451,5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03,31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3,799,955	人民币普通股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325,813	人民币普通股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树东	董事长	男	46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王 冲	副董事长	男	50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刘政权	董事	男	59	2008 年 11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刘毅勇	董事、总经理	男	48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李云峰	董事	男	41	2008 年 11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李永先	董事	男	57	2009 年 12 月 29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王大庆	董事	男	47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张 遐	董事	男	53	2009 年 3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才庆祥	独立董事	男	52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胡三高	独立董事	男	47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穆延荣	独立董事	女	51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孔雨泉	独立董事	男	45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郑燕飞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董 杰	监事	男	57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白贵堂	监事	男	54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杜国器	监事	男	62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凌志强	监事	男	39	2009 年 12 月 29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赵学军	监事	男	53	2007 年 12 月 18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祖志忠	监事	男	45	2008 年 11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何宏伟	财务总监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08 年 4 月 29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2008 年 12 月 4 日	
				2009 年 3 月 5 日	
王立春	总工程师	男	45	2008 年 12 月 4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赵 宇	副总经理	男	45	2010 年 9 月 25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袁广忠	副总经理	男	38	2010 年 9 月 25 日	2010 年 12 月 18 日

(二)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王树东先生，46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 年任中电霍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兼党委书记，2008 年 2 月起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

委书记，2007 年 12 月 18 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王冲先生，50 岁，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 年任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12 月 18 日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刘政权先生，59 岁，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 年至 2007 年 11 月任国家电监会华中电监局副局长，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中国 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计划与发展部副主任，2008 年 8 月起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1 月 30 日起任公司董事。

刘毅勇先生，48 岁，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2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云峰先生，41 岁，研究生学历，会计师。2006 年至 2007 年 11 月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财务负责人，2007 年 12 月起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11 月起任中电投财务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1 月 30 日起任公司董事。

李永先先生，57 岁，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2006 年至今任霍煤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9 年 12 月 29 日起任公司董事。

王大庆先生，47 岁，本科学历，经济师。2006 年至今任吉林省纽森特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起任公司董事。

张遐先生，53 岁，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6 年至 2006 年 10 月任通辽铁路经营发展总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沈阳铁路局经济发展总公司总经理，2007 年 9 月起先后任沈阳铁道煤炭经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 年 3 月 31 日起任公司董事。

才庆祥先生，52 岁，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6 年至 2007 年 10 月任中国矿业大学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党委书记，2007 年 11 月起任中国矿业大学科学技术处处长、中国煤炭学会露天开采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煤炭行业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653 工程”）露天开采专业露天煤矿开采技术培训方向首席专家，2007 年 12 月 18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三高先生，47 岁，博士，教授。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华北电力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2006 年 7 月起任华北电力大学科技处处长，2007 年 12 月 18 日起任公

司独立董事。

穆延荣女士，51 岁，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6 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市久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天津金达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10 年 12 月任天津市物资集团总公司副总会计师，2007 年 12 月 18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孔雨泉先生，45 岁，研究生学历，律师。2006 年至今任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7 年 12 月 18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现任监事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郑燕飞先生，52 岁，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政工师。2006 年至 2007 年 12 月任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02 年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董杰先生，57 岁，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2006 年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02 年起任公司监事。

白贵堂先生，54 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 年至今任沈阳东电茂霖燃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起任公司监事。

杜国器先生，62 岁，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6 年至今先后任太重集团副总经理、董事，2002 年起任公司监事。

凌志强先生，39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6 年 1 月任中电白音华煤电公司铁路建设处财务部经理，2007 年 7 月起任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5 月起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电事业部财务总监，2008 年 10 月起任中电投蒙东能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2009 年 6 月起任中电投蒙东能源公司审计部主任。2009 年 12 月 29 日起任公司监事。

赵学军先生，53 岁，专科学历，工程师。2006 年至 2008 年 1 月先后任公司煤炭加工公司生产副经理、经理，2008 年 2 月起任公司南露天矿矿长，2010 年起任公司安全副总工程师，2007 年 12 月 18 日起任公司监事。

祖志忠先生，45 岁，专科学历，经济师。2006 年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09 年 6 月起任露天煤业运销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1 月 30 日起任公司监事。

3、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刘毅勇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见“公司现任董事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何宏伟先生，45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3 月先后任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 年 4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2008 年 12 月 4 日起兼任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3 月 5 日起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立春先生，45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任中电投霍煤集团矿建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2008 年 2 月起任公司技术部经理，2008 年 12 月 4 日起任公司总工程师。

赵宇先生，45 岁，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 年起任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8 年 3 月起任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袁广忠先生，38 岁，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 年 3 月起任煤炭加工公司副经理，2008 年起任煤炭加工公司副经理兼党委书记，201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未发生离职情况。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焉树新副总经理、王志田副总经理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10 年 9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了辞职申请，辞去在公司担任的所有职务，公司已于 2010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刊登公告，公告编号：201002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未发生聘任情况。

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聘任赵宇先生、袁广忠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刊登公告，公告编号：201002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年度报酬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监事年度报酬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年度报酬决议为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10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报酬情况

根据证监公司字[2007]212 号文规定，公司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报酬情况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以及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详细发放情况见本报告第八节董事会报告中经营情况第（十二）项薪酬分析。

四、员工情况

截止 2010 年末员工总数 4416 人，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双方根据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并承担义务。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公司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为员工建立了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员工构成情况见下表：

（一）专业构成

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岗位工人	3582 人	81.11%
工程技术人员	219 人	4.96%
管理人员	615 人	13.93%

（二）员工受教育情况

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以上学历	822 人	18.61%
大专学历	1189 人	26.93%
其他	2405 人	54.46%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行为，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公司经过几年来的专项治理活动，进一步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充份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治理机制中的作用，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文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对股东大会的权力、召开程序、提案、表决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进行了规范，通过规章对中小股东权益提供制度保障。公司股东严格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股东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董事人选，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考核与薪酬委员会，四个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功用，有助于董事会决策。

（三）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监事人选，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各监事按规定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四）独立董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独立董事人选，独立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能够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还不断强化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的作用，有利于董事会决策的公平性、合理性。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上市前就根据相关文件制度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上市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法规重新修订了《信息披露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信息

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和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

二、公司董事长、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能够积极推动公司内部各项制度的制定和完善，加强董事会建设，确保董事会会议依法正常召集和召开。董事长没有从事超越其职权范围的行为，能够积极督促董事会决议的执行，及时将有关情况告知其他董事，能够保证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为他们行使职能和发挥作用提供了平台和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恪尽职守、廉洁自律、忠实勤勉、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尽力保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并忠诚于公司和股东利益。全体董事能够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并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不能担任公司董事职责规定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四名独立董事能够定期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参会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王树东	董事长	7	2	5	0	0	否
王冲	副董事长	7	2	5	0	0	否
刘政权	董事	7	2	5	0	0	否
刘毅勇	董事	7	2	5	0	0	否
李云峰	董事	7	2	5	0	0	否
李永先	董事	7	2	5	0	0	否
王大庆	董事	7	2	5	0	0	否
张遐	董事	7	0	5	2	0	否
才庆祥	独立董事	7	1	5	1	0	否
胡三高	独立董事	7	1	5	1	0	否
穆延荣	独立董事	7	2	5	0	0	否
孔雨泉	独立董事	7	0	5	2	0	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公司制定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用以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切实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独立进行煤炭开采、加工、销售业务，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目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人员方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三）资产方面：公司具备完整、独立的产、供、销设施以及必要的辅助配套设施，拥有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特许经营权和相关无形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实物资产和商标、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方面界定清楚。

（四）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作。

（五）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会计工作人员，有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缴纳职工保险基金，同时公司配备有足够数量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进行公司的财务核算工作。

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包括生产经营管理控制、财务管理控制、信息披露控制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这些内部控制制度在实际工作中得到贯彻执行。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规范内控制度公司把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及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作为一项特别重要的工作。公司三届五次董事会上通过了《规章制度管理制度》，确定了公司制度体系框架的基础，对已有制度进行全面评审，拟建立一套更加科学、合理、实用、全新的内控制度体系，此次补充完善后内部控制制度将达到 200 余项。通过此项工作，公司各项制度符合政策法规要求，能够更加切合实际的指导公司的管理行为，使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得到有效控制和规范。

（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通过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不断建立、健全和

完善，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人员配备齐全到位，各个内控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的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

综合上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的控制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董事会关于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监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并对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分析，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 独立董事的核查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和分析，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一贯、有效的执行，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 会计师事务所的核查意见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认定进行了鉴证，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 0009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露天煤业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刊登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重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为做好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对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进行监督，并

就财务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重要事项等与公司及外聘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核，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经董事会审议并形成书面决议，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后，监事会也对其进行审议并出具审核意见。核对无误后，按规定程序报送至监管部门和深交所。在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定期报告中出现重大会计差错、重大遗漏、不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作出了界定，并明确了相应的处理程序和责任追究措施。经严格自查，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

五、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公司审计部为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

在机构设置上，审计部独立于财务部门，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监督，直接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不受其它部门和个人干涉。

在人员安排上，审计部目前有 3 名专职审计人员，审计部负责人由董事会正式聘任，具备会计师专业技术资格并具有多年审计从业经验。

在工作职能方面，审计部负责监督检查公司董事会各项经营决策的贯彻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公司经理层下达的各项经营方针、政策执行情况；检查和评估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及所反映的财务收支及有关的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报告、业绩快报等；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反舞弊机制，确定反舞弊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要内容，并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

在工作监督方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组设在审计部，审计委员会按季度召开会议，审议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并按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内审工作进度、工作质量及是否发现重大问题等。审计委员会在会计年度结束后两个月内审议审计部提交的 2010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1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还针对公司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出具了《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告已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

2010 年内部控制相关情况披露表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如出具非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鉴证结论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各项监督工作的落实，公司内部控制更加规范，保证了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合规。主要工作如下： 1、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出具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为公司治理层掌握公司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及时提供了资料。 2、信息披露真实性、合规性的审核，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共召开正式例会 5 次，对审议事项提出了审查意见和建议，保证了董事会披露的各项信息真实、客观、合规。 3、协调、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审计委员会积极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协调，对其在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期间的工作进行了必要的跟踪配合，对其基本工作情况、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情况、审计工作计划及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等进行了评价，出具了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度的审计工作总结并报送董事会进行审议，同时提议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报告期，审计部通过各项审计监督工作的开展，对公司各项管理工作进行了有效监督，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了必要保障。主要工作如下： 1、审计部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两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审计部以业务环节为基础开展审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销货及收款、采购及付款、存货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专项审计，并对其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评实施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试行办法》，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综合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全面考评，根据综合业绩考评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最终确定薪酬标准，并经董事会审议。董事、监事津贴标准按照股东大会相关规定执行。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凯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0年4月13日召开，2010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刊登公告。公告编号：2010012。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8月16日召开，2010年8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刊登公告。公告编号：2010026。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010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督促经理层以“强管理、控成本、保效益”为工作目标，团结和带领广大干部员工坚定信心、抢抓机遇，提升基础管理。公司在生产组织方面，充分发挥采矿设计和生产计划的指导作用，优化了采矿布局，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面对原材料涨价，特别是柴油价格不断攀升等导致公司成本增加的压力，通过采取了“产品差异化”的销售策略，压缩成本费用开支等多种举措，节支增收，挖潜提效，公司管理水平、资产规模、煤炭产销量和利润总额进一步增长，圆满完成2010年生产经营计划。

2010年实际生产、收购原煤4,243万吨，完成计划产量的106.09%。2010年实际销售原煤4,245万吨，完成计划销量的106.12%。2010年实现利润总额180,056万元，完成

计划利润的 116.17%。

一、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

(一) 主要财务数据变动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调整后）	2008 年（调整后）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5,672,329,913.49	4,661,859,487.84	3,822,899,449.08	21.68
营业利润	1,790,847,809.30	1,088,558,969.55	785,354,969.03	64.52
利润总额	1,800,556,224.92	1,251,176,615.29	780,459,268.17	4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5,590,575.80	977,577,586.63	637,780,372.32	4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856,279.38	1,241,160,540.14	1,512,479,145.14	55.25
每股收益	1.10	0.74	0.48	48.65
净资产收益率	38.50%	31.25%	27.46%	提高 7.25 个百分点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调整后）	2008 年末（调整后）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幅度（%）
总资产	7,463,558,368.07	6,876,526,509.13	5,523,647,445.90	8.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775,736,195.78	3,560,616,033.24	2,725,708,202.14	6.04
股本	1,326,686,166.00	1,105,571,805.00	850,439,850.00	20.00

各项目本年增减幅度超过上年 30% 的原因：

1、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64.52%，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1.68%，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8.64%。公司煤炭售价提高收入增加，弥补了 2009 年煤炭价格调节基金及燃料涨价等诸多成本增支，营业收入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成本增长幅度。

2、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43.91%、48.90%，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64.52% 以及上年同期电煤增产增供财政奖励综合影响所致。

3、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48.65%，主要原因是净利润同比增长所致。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55.25%，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收到现金的增长幅度大于购买商品和支付的各项税费等的增长幅度所致。

(二) 主营业务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煤炭	5,548,742,050.58	3,279,296,301.93	40.90	20.84	8.31	提高 6.84 个百分点

公司产品结构单一，煤炭销售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 97.82%，目前公司煤炭销售半径辐射已达内蒙、吉林、辽宁等地区。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内蒙古自治区	2,696,582,734.75	150.13
吉林省	864,924,746.25	11.09
辽宁省	1,925,999,931.10	-25.00
山西省	61,234,638.48	-21.39
合计	5,548,742,050.58	20.84

(三) 订单获取和执行情况

订单获取和执行情况表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订单增减幅度 (%)	跨期执行情况
煤炭	4245 万吨	4234 万吨	0.26	没有跨期执行情况

(四) 产品的销售和积压情况

2010 年面对通霍线复线改造给运力带来的压力，公司从年初开始，加强与各煤炭用户的沟通，煤炭销售实现了“淡季不淡”，同时与铁路局不断协调，公司实现了淡旺两季的燃煤均衡供给，公司煤炭未出现积压情况。

(五) 毛利率变动情况

毛利率变动情况表

	2010 年	2009 年
销售毛利率	40.90%	34.06%

报告期内，公司煤炭售价提高，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20.84%，同时柴油价格的上涨，2009 年 7 月份起内蒙古自治区起征的煤炭价格调节基金以及 2009 年 3 月起支付的

抑尘覆盖费等费用，导致 2010 年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增长 8.31%，收入与成本增长的不同幅度致使公司煤炭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提高 6.84 个百分点。

(六)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前 5 名供应商(前 5 名客户)	采购(销售)金额	占年度采购(销售)总金额的比例(%)	预付账款(应收账款)的余额	占公司预付账款总余额(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例(%)
主要供应商情况	53,773.05	61.16	-	-
主要客户情况	289,747.62	51.08	23,161.74	56.71%

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个别客户销售比例较上年有所下降，均未超过公司销售总金额的 30%，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形成的应收账款帐龄均在 1 年以内，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有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向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的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额的 45.06%，其他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均未超过公司年度采购总金额的 30%。

(七) 主要费用情况

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6,143,926.90	169,062,102.27
销售费用	138,844,659.51	125,749,205.67
管理费用	277,490,033.47	235,062,265.08
财务费用	28,447,018.20	16,255,223.67
所得税费用	260,944,163.46	220,605,539.12

费用项目中本年增减幅度超过上年 30%的原因及影响因素有：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75%，主要原因是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所致。

(八) 现金流状况分析

现金流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同比增减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856,279.38	1,241,160,540.14	5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6,827,250,754.88	5,878,121,578.96	1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4,900,394,475.50	4,636,961,038.82	5.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404,214.48	-1,695,686,490.40	52.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47,780,360.12	15,297,437.50	212.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854,184,574.60	1,710,983,927.90	-50.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830,443.22	438,850,017.25	-34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650,000,000.00	1,590,000,000.00	-59.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742,830,443.22	1,151,149,982.75	51.4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21,621.68	-15,675,933.01	276.20
现金流入总计	7,525,031,115.00	7,483,419,016.46	0.56
现金流出总计	7,497,409,493.32	7,499,094,949.47	-0.02

表中各项目本年变动幅度超过上年 30% 的原因：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同比增长 212.34%，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经营积累及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同比降低 50.08%，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同比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同比降低 59.12%，主要原因是扎哈淖尔露天矿改扩建工程本年度无新增借款所致。

4、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同比增长 51.40%，主要原因是购买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净资产所致。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2009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461,071.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80,484.00	0.38	164,910,191.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59,147.61	0.47	1,660,430.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96,556.67	-0.09	-907,176.27
所得税影响额	-1,970,944.74	-0.13	-24,616,432.53
小 计	9,772,130.20	0.63	138,585,941.39

(十) 经营环境分析

经营环境分析

项目	对 2010 年盈利能力影响	对未来盈利能力影响	对公司承诺事项影响
国内市场变化	煤炭销量和售价的提高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根据国家煤炭价格调控政策，煤炭价格基本稳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无影响	无影响
信贷政策调整	无影响	无影响	无影响
汇率变化	无影响	无影响	无影响
利率变动	利率上浮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利率上浮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无影响
成本要素的价格变化	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成本增加，公司盈利能力相对下降	从目前来看，材料价格呈进一步上涨趋势，将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无影响
自然灾害	无影响	无影响	无影响

(十一) 行业比较分析

煤炭行业发展的趋势：2010 年度电力需求上升，电煤消耗增长。未来由于受地区电力结构不平衡及自然条件影响，可以预测，2011 年电耗煤量仍将保持在很高的水平上。

公司在同行业所处的地位：目前公司煤炭销售半径辐射已达内蒙、吉林、辽宁等地区。煤炭销售在东北褐煤企业中已经处于优势地位。

与同行业主要企业比较存在的优势和劣势：

优势：稳定的产品质量、稳定的客户群及稳定的运力保证。

劣势：煤炭发热量低、煤炭价格偏低，且不太适合长途运输。

(十二) 薪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未发生变化，高级管理人员焉树新、王志田辞职，董事会选聘赵宇、袁广忠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0 年度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总额	2009 年度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总额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 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王树东	董事长	-	-	是
王 冲	副董事长	-	-	是
刘政权	董事	-	-	是
刘毅勇	董事、总经理	49.24	52.04	否
李云峰	董事	-	-	是
褚 义	董事	-	5.00	是
李永先	董事	6.00		是
王大庆	董事	6.00	6.00	是
张 遐	董事	6.00	4.50	是
才庆祥	独立董事	8.00	8.00	否
穆延荣	独立董事	8.00	8.00	否
孔雨泉	独立董事	8.00	8.00	否
胡三高	独立董事	8.00	8.00	否
郑燕飞	监事会主席	-	-	是
董 杰	监事	39.39	41.85	否
白贵堂	监事	4.80	4.80	是
杜国器	监事	4.80	4.80	是
赵学军	监事	29.20	31.62	否
祖志忠	监事	31.50	32.18	否
凌志强	监事	-	-	是
何宏伟	财务总监、副经理、 董事会秘书	39.39	40.85	否
王立春	总工程师	39.39	40.77	否
袁广忠	副总经理	33.09	29.00	否
赵 宇	副总经理	32.26	28.21	否
焉树新	副总经理	26.26	41.85	否
王志田	副总经理	26.26	40.85	否
合 计	-	405.58	436.33	-

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中层及以上人员和本公司高管人员兼任本公司董事或监事不发放董事或监事津贴。

(十三) 主要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主要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及是否列入合并报表	2010 年净利润	2009 年净利润	同比变动比例(%)	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45% 未列入合并报表	54,898,308.43	11,416,506.67	380.87	1.60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45% 未列入合并报表	113,284,360.86	62,744,145.28	80.55	3.31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 29% 未列入合并报表	28,499,071.61	21,305,441.55	33.76	0.54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 66.67% 列入合并报表	252,068,263.20	158,982,869.26	58.55	16.37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有限公司	鲁霍公司持股 20% 未列入合并报表	38,887,983.64	7,901,487.23	392.16	0.51
合计	—	487,637,987.74	262,350,449.99	85.87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涨价所致。

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重大风险情况

2011 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中国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较快的发展趋势，未来五年能源需求总量将继续增加，必然要求能源产业有大的发展。随着煤炭行业兼并重组工作的持续推进，煤炭行业的集中度将会有较大程度提高，行业内企业数量减少，公司的发展机遇较多。但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加大，同时电煤价格受国家政策影响未能实现预期上涨，经营压力加大。公司只能通过改变销售结构，内部挖潜，降低成本来保证公司发展。公司目前主要煤炭销售市场集中在内蒙古东部、辽宁省、吉林省等地区，公司与有效销售市场半径主要用户都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因此近几年市场格局不会受到其他煤炭企业的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不会受到很多影响。

(一) 发展规划

公司发展规划为：依托公司资源优势、管理优势、技术优势，以煤炭生产为主业，强基固本，以市场为导向，增产扩能，到 2015 年煤炭生产能力达到 5000 万吨，巩固东北经济区褐煤企业的优势地位，建成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可持续发展的现代化企业。

(二)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预算

2011 年计划原煤生产、收购量 4,200 万吨，比上年 4,243 万吨降低 1.01%。2011 年计划原煤销售量 4,200 万吨，比上年 4,245 万吨降低 1.06%。2011 年利润总额预计比上

年 180,056 万元降低 1%至 10%。

以上财务预算是在产量与同期基本持平，而原材料涨价导致成本增加的不利因素影响下，预计公司盈利将下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通过优化采矿设计、抓好市场开发、运力协调、生产组织等多种举措，保证计划的完成。

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1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以上财务预算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未来风险分析

公司预计将面临以下风险：

1、产业政策风险

为进一步促进煤炭行业健康持续发展，煤炭资源税改革或将在今年全面推行，资源税征收方式将由“从量征收”改为“从价征收”，或者从量和从价相结合来提高税负，将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国家环保政策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大环保工作力度，增加环保投入，将导致企业税费负担加重。国家发改委等三部委联合下发了《煤矿生产能力管理办法》，其中对煤矿超能力开采的处罚严厉，公司生产扩能受国家核定生产能力制约。

2、销售市场风险

通霍线复线改造完成，铁路运输能力提高，有效市场半径内竞争对手实力增强。与我们争客户、争运力、争价格，未来的市场竞争压力越来越大。

3、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导致公司经营成本的上升。

（四）拟采取的风险应对措施：

1、加强市场调研，构建合理的市场体系。利用我们稳定的产品质量优势和服务优势，积极与系统外客户沟通协调，稳定和开拓销售市场。

2、通过提升管理水平，内控潜力，对产品和市场进行细分，优化市场销售结构以提高盈利能力。

（五）年度重大投资计划和资金来源及使用计划

2011 年公司拟进行以下基本建设重大投资：扎哈淖尔露天矿工程续建 5 亿元，项目资金拟通过企业自筹方式解决，为报告期内公司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扎哈淖尔露天矿工程项目可研投资额 443,700 万元，截止 2010 年末累计完成投资 310,982 万元。效益分析主要经济指标如下：

投资利润率 5.87%
 投资利税率 9.90%
 财务净现值 (i=8%) 73543 万元
 投资回收期 11.55 年
 财务内部收益率 10.02%
 财务内部收益率 11.71%
 贷款偿还期 9.30 年

该投资计划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情况

(一) 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较强，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主要资产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项目。

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资产项目	2010年末占总资产的 (%)	2009年末占总资产的 (%)	同比增减 (百分点)
货币资金	6.75	6.92	-0.17
应收票据	2.51	2.42	0.09
应收款项	5.94	6.11	-0.17
预付款项	3.63	4.75	-1.12
其他应收款	0.51	0.05	0.46
存货	2.56	1.83	0.73
长期股权投资	2.73	2.84	-0.11
固定资产	53.58	40.31	13.27
在建工程	9.32	18.34	-9.02
工程物资	0.43	5.57	-5.14
固定资产清理	0.01	0	0.01
无形资产	9.49	10.51	-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	0.13	2.20

(二) 债权、债务变动情况

债权债务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
应收票据	187,219,991.21	166,126,940.76	113,066,133.31	12.7
应收账款	443,552,472.42	420,164,994.16	369,797,413.66	5.57
预付款项	270,748,841.89	326,343,474.68	391,750,958.83	-17.04
短期借款	420,000,000.00		286,000,000.00	
应付票据	65,210,217.00	113,362,694.94	24,498,800.00	-42.48
应付账款	639,993,334.64	533,842,376.68	574,568,843.46	19.88
预收款项	149,905,504.74	174,741,974.56	79,240,277.19	-14.21
应交税费	-23,348,296.45	-29,405,577.09	65,859,155.95	20.6
其他应付款	126,553,876.63	167,918,271.59	92,945,149.67	-2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545,455.00	545,455.00	73,355,455.00	137499.89
长期借款	1,073,818,180.00	1,879,363,635.00	1,069,909,090.00	-42.86
长期应付款	157,758,420.00	213,758,420.00	269,758,420.00	-26.2
专项应付款	162,470,400.00	162,470,400.00	164,270,400.00	0

表中增减幅度超过 30% 的各项目原因：

- 1、短期借款：为补充流动资金新增借款。
- 2、应付票据：同比降低 42.48%，主要原因是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部分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所致。
- 4、长期借款同比降低 42.86%，主要原因是部分款项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三) 研发情况

2008 年研发投入 152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 0.04%；2009 年研发投入 1383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0.28%；2010 年研发投入 155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0.03%。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主要研发项目为：一对油料刷卡管理系统进行研发，油料精确计量，挖

潜采煤成本，降低油耗；二对露天地、测、采 CAD 系统三维可视化后续研发，提高了设计、计算精度，节省了人力、物力。

四、公司投资情况

(一)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比期初增加 852.51 万元，同比增长 4.36%，主要原因是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当期实现净利润较同期增加。

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所占权益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200	2,141.15	66.67%	52,903.38	42,527.76	105,578.46	29,075.17	25,206.83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17 日，主营业务：煤炭生产、销售、土石方工程、房屋和设备租赁、货物运输。

主要参股子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参股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所占权益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8,000	1,800	45%	26,002.32	11,976.26	27,638.43	6,213.08	5,489.83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3,000	1,350	45%	14,807.62	11,455.13	17,269.19	12,636.64	11,328.44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3,500	1,015	29%	29,564.67	7,661.43	132,791.55	3,993.41	2,849.91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有限公司	32,000	6,400	20%	40,454.04	36,683.75	7,205.63	3,889.30	3,888.80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3 日，主营业务：能源开发利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1 日，主营业务：运输、装卸（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国家明令禁止的除外）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主营业务：石油化工产品（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国家明令禁止的除外）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10 日，主营业务：铁路货物运输、装卸，铁路货运延伸服务、检斤。（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二）公司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霍林河一号露天矿改扩建项目：

一号露天矿改扩建工程项目 2010 年投资计划为 12,806 万元，实际完成 10701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84%。

工程形象进度：南矿第二套输岩系统设备全部到货，挡土墙及机道完工，排土机安装完成，胶带机、破碎机部分安装；清障车、发电车到货，整体项目竣工。

企业财务评价主要的经济指标

- | | |
|------------------|----------|
| 1、设计规模： | 15.00Mt |
| 2、投资利润率（计算期平均）： | 14.26% |
| 3、投资利税率（计算期平均）： | 19.43% |
| 4、财务净现值（I=10%）： | 43107 万元 |
| 5、投资回收期： | 9.16 年 |
| 6、财务内部收益率（全部投资）： | 15.43% |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蒙东能源扎哈淖尔分公司资产负债及采矿权，最终支付价款 108,258.86 万元，收购和建设扎哈淖尔露天矿将提升企业规模，符合公司做大做强煤炭主业战略目标。

（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及 PE 投资等重大事项。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七次董事会，具体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2010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议案情况见 3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2010 年 4 月 2 日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公司 2009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10 年 7 月 28 日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见 5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4、2010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5、2010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见 9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6、2010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见 10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7、201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议案情况见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201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05,571,805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红股，每 10 股派 3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的方案，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于 2010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送红股后总股本为 1,326,686,166 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

2011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26,686,166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的方案，共计派发现金 663,343,083.00 元。此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

2007-2009 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331,671,541.50	977,577,586.63	33.93%	800,899,829.25
2008 年	425,219,925.00	637,780,372.32	66.67%	561,031,545.06
2007 年	209,339,040.00	463,943,608.77	45.12%	371,054,147.0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39.41%	

2、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详情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审计报告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不存在股权激励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出具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2010 年，审计部作为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组，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日常工作。在年度审计计划中对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估工作进行了安排。通过结合工程审计、招标采购审计、财务收支审计、废旧物资管理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项目，对工程管理制度、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报废资产处置制度等各项制度相关控制点进行了符合性测试，抽查了公司直管的三家单位的内部控制情况，从内部控制环境、风险管理、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及监督等内部控制要素入手，着重对内控制度的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

审计部将评审情况按季度向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工作汇报。审计委员会根据内部审计部门报告的内部控制情况，认定公司内部控制整体有效，出具了内部控制有效的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为公司治理层掌握公司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及时提供了资料。

2、信息披露真实性、合规性的审核

2010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正式例会 5 次，分别对董事会审议的公司各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等议案以及内部审计的工作总结、201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等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全年共审议议案 15 项，提交了审查意见和建议，保证了董事会披露的各项信息真实、客观、合规。

3、协调、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审计委员会按规定完成了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协调沟通工作，提请董事会聘任其为公司 201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对其在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期间的工作进行了必要的跟踪配合，对其基本工作情况、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情况、审计工作计划及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等进行了评价，出具了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度的审计工作总结并报送董事会进行审议，同时提议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根据了解和掌握的资料，结合公司综合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并参考其他相关因素，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各项工作进行了考核并做出评价，提出了薪酬分配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还针对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办法进行了深入探讨和研究，以求制定出更适合公司的薪酬管理办法。

（五）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调整情况

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露天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关事项详见 2010 年 7 月 29 日、8 月 17 日、9 月 3 日、10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此次收购属于同一下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需要在合并当期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因此公司按规定进行了相应的帐务处理，调整了以前期间报表相关数据。

此项调整属于按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要求调整，此项调整已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经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

（六）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报告期内为了加强对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对公司信息使用情况的管理工作，公司修改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增加了对信息知情人相关管理条款，在制度上保证了股东利益，同时在实际操作中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向特定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信息时遵守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做到了信息使用单位信息使用人备案登记。

（七）公司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公告编号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披露媒体
2010001	露天煤业：2009 年度业绩快报	2010 年 2 月 26 日	注
2010002	2009 年年度报告	2010 年 3 月 9 日	注
201000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 年 3 月 9 日	注
2010004	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 年 3 月 9 日	注
2010005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0 年 3 月 9 日	注
2010006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 年 3 月 9 日	注
2010007	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报告说明会的公告	2010 年 3 月 9 日	注
2010008	关于变更 2009 年年度报告说明会举行时间的公告	2010 年 3 月 16 日	注
2010009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2010 年 4 月 1 日	注
2010010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地点和时间变更的公告	2010 年 4 月 8 日	注
2010011	公开发售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010 年 4 月 15 日	注
2010012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 年 4 月 15 日	注
2010013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0 年 4 月 23 日	注
2010014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0 年 5 月 13 日	注
2010015	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2010 年 6 月 1 日	注
2010016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0 年 6 月 1 日	注
2010017	关于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露天矿采矿权转让获得政府审批通过的公告	2010 年 6 月 18 日	注
2010018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0 年 7 月 29 日	注
2010019	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0 年 7 月 29 日	注
2010020	租赁土地使用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0 年 7 月 29 日	注
2010021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2010 年 7 月 29 日	注
2010022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 年 7 月 30 日	注
2010023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010 年 7 月 30 日	注
2010024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公告	2010 年 8 月 13 日	注
2010025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0 年 8 月 13 日	注
2010026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 年 8 月 18 日	注
2010027	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扎哈淖尔露天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和负债及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2010 年 9 月 4 日	注
2010028	高管人员辞职公告	2010 年 9 月 18 日	注
2010029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0 年 9 月 27 日	注
2010030	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0 年 9 月 27 日	注
2010031	关于完成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扎哈淖尔露天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和负债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0 年 10 月 9 日	注
2010032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0 年 10 月 26 日	注
2010033	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0 年 10 月 26 日	注
2010034	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公告	2010 年 10 月 26 日	注
2010035	2010 年三季度报告	2010 年 10 月 26 日	注
2010036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 年 10 月 26 日	注
2010037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 年 12 月 29 日	注

注：上述公告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具体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四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10年3月7日，在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迎宾馆召开了公司第三届第九次监事会会议，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听取审议了《关于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09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2、2010年4月22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2010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10年7月29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4、2010年10月25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2010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对公司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

(二) 报告期内，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事中参与、事后监督，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议案和程序，有效促进了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正确落实。

(三) 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不定期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监事会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对公司董事、经理层等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四) 报告期内，监事会采取多种监督模式，通过财务检查、现场考察、参加会议、制度评估等将监督工作渗透到公司经营管理涉及的各个领域，对公司重要的物资采购、工程等开展招投标监督；协调开展工程审计监督，采取内部审计、委托审计相结合的办法，为规范工程管理程序、降低工程造价、提高工程管理水平、约束工程管理人员行为提供了保障。

(五) 报告期内，监事会关注了公司2010年度内控制度评审工作，由法律事务部牵

头评审公司内控制度总计贰佰余项，通过对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使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得到了进一步完善。

（六）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新颁布的有关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的各类法律法规及时跟进，认真学习了深交所最新颁布的、2010 年 9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并按照指引要求开展各项工作。

（七）报告期内，监事会为提高公司监事履行职责所需的知识和技能，组织全体监事参加了全国监事会制度建设与工作实务培训，通过学习提高了公司监事的综合素质，为其更好的履行监督职责提供了保证。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0 年度，通过各项监督工作的扎实开展，监事会认为：本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遵守职业操守准则、廉洁自律，能够按照“勤勉、诚信”的原则，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和充满激情的工作态度，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奋力拼搏，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勇创佳绩，不辱使命，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作出了突出贡献。

报告期内，未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确认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能够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

公司监事会 2010 年度依据法律赋予的职责，忠实维护股东利益和公司的各方面利益，最大限度地支持和帮助经营领导班子做好工作，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以专项检查的形式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对 2010 年度公司定期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审核意见，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及信息披露方面内控制度健全，公司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检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向、对外担保、证券投资、风险投资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对外担保、证券投资、风险投资等情况。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价格均按照合法的评估机构提供的评估价格为准，价格公允，没有发生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价格执行市场价，由双方签订的协议合同内容与形式符合公平、公正、公允原则，双方均严格按照签订的协议，认真履行其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合同、协议及其它相关文件，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和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监事会还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四、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露天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和负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0 年 8 月 17 日交易双方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约定以中企华评报字 2010 第 261 号评估报告中所反映的评估净值人民币 99708.68 万元作为本次资产收购的交易基准价格。标的资产的最终收购价格将根据标的资产截止交割日账面资产净值与截止基准日的账面资产净值的差额进行调整。8 月 31 日交易双方资产交割完毕，9 月 30 日支付最终收购价款的余款，该收购合同履行完毕。

五、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合同由双方协商签订，交易价格按市场定价，能够公允地体现交易双方的利益，其内容与形式符合公平、公正、公允原则，双方均严格按照签订的协议，认真履行其权利义务，本年度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合同、协议及其它相关文件，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和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公司当期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出具了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详情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审计报告之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公司不存在因上市改制原因形成的同业竞争问题。

七、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未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需披露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公司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证明公司本报告期内没有以任何形式、没有为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三）报告期内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情况

2006 年 7 月 24 日，中电霍煤集团做出郑重承诺，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即与发行人签订《采矿权转让协议》，将取得的二号露天矿开采储量 8.2793 亿吨的采矿权，以及三号露天矿开采储量 13.76 亿吨的采矿权完整地转让给发行人。转让价格为市场价格。

2006 年 10 月 27 日，中电投集团公司、中电霍煤集团承诺：在露天煤业上市后将持有白音华煤电公司的股权转让给露天煤业；在露天煤业上市后可通过转让、入股等方式将铝电优质资产注入露天煤业，实现集团的整体上市。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电投集团公司在《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关于霍煤集团及露天煤业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中承诺“1. 露天煤业上市后不改变现有煤炭主营业务 2. 露天煤业上市后 3 年内现有董事及经营管理层不发生重大变化 3. 严格执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与露天煤业发生同业竞争”。

报告期公司收购完成扎哈淖尔露天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和负债，标志着中电霍煤集团“在发行人上市后与发行人签订《采矿权转让协议》，将取得的二号露天矿开采储量 8.2793 亿吨的采矿权完整地转让给发行人”的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其他承诺正在履行当中。

至报告期末止公司未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自愿追加延长股份限售期、设定或提高最低减持价格等股份限售的承诺。

九、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400,000 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连续三年，为公司审计报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未超过五年，公司上市后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未超过两个完整会计年度。

十、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公司董事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或交易所公开谴责；公司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检查并要求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证券法》第六十七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第十七条所列的重大事件。

十一、子公司未发生本节所列的重要事项。

十二、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或在报告期末也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形的。公司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将资金存放到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并公开披露。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主要业务包括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运行过程中遵循中国人民银行及银监会的相关规定。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审字[2011]第 00006 号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集团和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振伟

2011 年 3 月 8 日

二、会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03,744,442.90	476,122,821.22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2	187,219,991.21	166,126,940.76
应收账款	七、3	443,552,472.42	420,164,994.16
预付款项	七、5	270,748,841.89	326,343,474.6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35,419,092.61	-
其他应收款	七、4	2,568,266.81	3,509,795.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6	191,067,047.68	125,893,907.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634,320,155.52	1,518,161,933.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203,924,629.89	195,399,553.94
投资性房地产	七、9	6,872,066.88	5,951,511.78
固定资产	七、10	3,999,325,170.25	2,771,697,697.16
在建工程	七、11	695,845,224.25	1,261,354,474.69
工程物资	七、12	31,989,332.38	382,966,660.38
固定资产清理		482,196.6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七、13	708,458,163.45	723,026,919.6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14	8,274,357.92	9,330,65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5	174,067,070.84	8,637,098.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29,238,212.55	5,358,364,575.38
资产总计		7,463,558,368.07	6,876,526,509.13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7	420,000,000.00	
应付票据	七、18	65,210,217.00	113,362,694.94
应付账款	七、19	639,993,334.64	533,842,376.68
预收款项	七、20	149,905,504.74	174,741,974.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14,223,545.26	11,887,762.84
应交税费	七、22	-23,348,296.45	-29,405,577.09
应付利息	七、23	3,427,150.84	2,871,49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4	126,553,876.63	167,918,271.59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5	750,545,455.00	545,455.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146,510,787.66	975,764,453.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6	1,073,818,180.00	1,879,363,635.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七、27	157,758,420.00	213,758,420.00
专项应付款	七、28	162,470,400.00	162,470,4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9	5,506,525.08	5,892,509.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9,553,525.08	2,261,484,964.04
负债合计		3,546,064,312.74	3,237,249,417.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0	1,326,686,166.00	1,105,571,805.00
资本公积	七、31	54,831,008.89	717,615,539.5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32	99,709,245.73	168,835,310.33
盈余公积	七、33	275,388,582.77	316,470,254.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4	2,019,121,192.39	1,252,123,123.9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75,736,195.78	3,560,616,033.24
少数股东权益		141,757,859.55	78,661,058.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7,494,055.33	3,639,277,09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63,558,368.07	6,876,526,509.13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合并利润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5	5,672,329,913.49	4,661,859,487.84	
其中：营业收入	七、35	5,672,329,913.49	4,661,859,487.84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973,206,632.87	3,614,090,041.53	
其中：营业成本	七、35	3,327,717,882.31	3,062,964,839.93	
利息支出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6	196,143,926.90	169,062,102.27	
销售费用		138,844,659.51	125,749,205.67	
管理费用		277,490,033.47	235,062,265.08	
财务费用		28,447,018.20	16,255,223.67	
资产减值损失	七、38	4,563,112.48	4,996,404.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7	91,724,528.68	40,789,523.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724,528.68	41,493,358.9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0,847,809.30	1,088,558,969.55	
加：营业外收入	七、39	9,838,415.62	165,699,550.33	
减：营业外支出	七、40	130,000.00	3,081,904.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40		2,468,775.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0,556,224.92	1,251,176,615.29	
减：所得税费用	七、41	260,944,163.46	220,605,539.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9,612,061.46	1,030,571,076.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5,590,575.80	977,577,586.63	
少数股东损益		84,021,485.66	52,993,489.5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2	1.10	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2	1.10	0.74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39,612,061.46	1,030,571,076.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5,590,575.80	977,577,586.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021,485.66	52,993,489.54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5,571,805.00	371,346,556.50		168,835,310.33	316,470,254.43		1,251,379,239.87		78,661,058.33	3,292,264,224.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46,268,983.00					743,884.11			347,012,867.11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5,571,805.00	717,615,539.50		168,835,310.33	316,470,254.43		1,252,123,123.98		78,661,058.33	3,639,277,09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114,361.00	-662,784,530.61		-69,126,064.60	-41,081,671.66		766,998,068.41		63,096,801.22	278,216,963.76
(一)净利润							1,455,590,575.80		84,021,485.66	1,539,612,061.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5,590,575.80		84,021,485.66	1,539,612,061.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6,515,547.61			-173,136,055.45					-489,651,603.0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316,515,547.61			-173,136,055.45					-489,651,603.06
(四)利润分配	221,114,361.00				132,054,383.79		-684,840,286.29		-20,233,648.21	-351,905,189.71
1.提取盈余公积					132,054,383.79		-132,054,383.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1,671,541.50		-20,233,648.21	-351,905,189.71
4.其他	221,114,361.00						-221,114,361.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69,126,064.60					-691,036.23	-69,817,100.83
1.本期提取				444,332,658.13					36,450,992.58	480,783,650.71
2.本期使用				513,458,722.73					37,142,028.81	550,600,751.54
(七)其他		-346,268,983.00					-3,752,221.10			-350,021,204.1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6,686,166.00	54,831,008.89		99,709,245.73	275,388,582.77		2,019,121,192.39		141,757,859.55	3,917,494,055.33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0,439,850.00	625,933,097.37		141,962,509.99	227,481,384.51		532,778,397.61		34,004,583.85	2,412,599,82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46,268,983.00					843,979.66			347,112,962.66
二、本年年初余额	850,439,850.00	972,202,080.37		141,962,509.99	227,481,384.51		533,622,377.27		34,004,583.85	2,759,712,785.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131,955.00	-254,586,540.87		26,872,800.34	88,988,869.92		718,500,746.71		44,656,474.48	879,564,305.58
(一)净利润							977,577,586.63		52,993,489.54	1,030,571,076.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77,577,586.63		52,993,489.54	1,030,571,076.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5,414.13								545,414.1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45,414.13								545,414.13
(四)利润分配					88,988,869.92		-259,076,839.92		-12,897,196.19	-182,985,166.19
1.提取盈余公积					88,988,869.92		-88,988,869.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0,087,970.00		-12,897,196.19	-182,985,166.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5,131,955.00	-255,131,95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5,131,955.00	-255,131,955.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6,872,800.34					4,560,181.13	31,432,981.47
1.本期提取				382,822,149.51					38,290,164.33	421,112,313.84
2.本期使用				355,949,349.17					33,729,983.20	389,679,332.37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5,571,805.00	717,615,539.50		168,835,310.33	316,470,254.43		1,252,123,123.98		78,661,058.33	3,639,277,091.57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95,850,592.68	5,723,858,401.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52,000.00	5,216,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25,648,162.20	149,047,17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7,250,754.88	5,878,121,578.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6,773,495.39	2,924,266,220.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6,910,094.81	489,073,940.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7,226,767.57	1,091,540,19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199,484,117.73	132,080,67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0,394,475.50	4,636,961,03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856,279.38	1,241,160,54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0,112.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780,360.12	13,831,524.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80,360.12	15,297,43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4,184,574.60	1,656,966,527.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184,574.60	1,710,983,92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404,214.48	-1,695,686,490.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0	1,59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0	1,5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545,455.00	869,355,45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649,507.58	281,794,527.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233,648.21	12,897,196.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7	1,001,635,480.6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2,830,443.22	1,151,149,98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830,443.22	438,850,017.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21,621.68	-15,675,933.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122,821.22	491,798,75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744,442.90	476,122,821.22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6,110,388.65	467,833,225.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64,532,938.02	108,231,223.76
应收账款	十三、1	433,551,877.89	327,851,234.80
预付款项		256,044,878.57	233,993,129.49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35,419,092.61	-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960,080.42	2,667,751.67
存货		190,998,021.68	125,824,881.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568,617,277.84	1,266,401,447.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52,139,412.36	151,391,933.14
投资性房地产		6,872,066.88	5,951,511.78
固定资产		3,982,583,319.40	2,308,829,298.68
在建工程		695,845,224.25	155,800,342.75
工程物资		31,989,332.38	90,363,746.03
固定资产清理		482,196.6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01,583,890.68	367,913,709.8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8,274,357.92	9,330,65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787,917.19	4,583,195.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50,557,717.75	3,094,164,396.30
资产总计		7,319,174,995.59	4,360,565,843.50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5,210,217.00	113,362,694.94
应付账款		951,108,952.50	479,222,307.18
预收款项		118,875,475.59	154,737,632.16
应付职工薪酬		14,066,945.96	11,344,418.31
应交税费		-34,967,192.05	42,704,764.66
应付利息		3,427,150.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4,687,945.26	97,231,31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545,455.00	545,455.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412,954,950.10	899,148,59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73,818,180.00	4,363,635.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57,758,420.00	213,758,420.00
专项应付款		162,470,400.00	162,470,4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11,525.00	3,940,009.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7,858,525.00	384,532,464.00
负债合计		3,810,813,475.10	1,283,681,055.50
股东权益:			
股本		1,326,686,166.00	1,105,571,805.00
资本公积		57,289,271.82	373,804,819.43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67,381,150.17	135,125,111.01
盈余公积		275,388,582.77	316,470,254.43
未分配利润		1,781,616,349.73	1,145,912,798.13
股东权益合计		3,508,361,520.49	3,076,884,788.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319,174,995.59	4,360,565,843.50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5,420,735,160.52	4,597,238,795.66
减: 营业成本	十三、4	3,493,313,105.45	3,309,142,382.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2,123,765.34	126,543,822.33
销售费用		90,098,042.46	78,138,392.22
管理费用		242,984,549.21	204,698,179.85
财务费用		25,108,736.27	5,546,434.32
资产减值损失		6,231,877.16	3,732,900.5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24,414,228.38	56,542,985.1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三、5	83,946,931.95	39,913,061.49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535,289,313.01	925,979,668.94
加: 营业外收入		249,417.66	159,749,703.37
减: 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3,061,904.5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68,775.5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5,438,730.67	1,082,667,467.72
减: 所得税费用		214,894,892.78	192,778,768.55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0,543,837.89	889,888,699.17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20,543,837.89	889,888,699.17

法定代表人: 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福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5,571,805.00	373,804,819.43		135,125,111.01	316,470,254.43		1,145,912,798.13			3,076,884,78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5,571,805.00	373,804,819.43		135,125,111.01	316,470,254.43		1,145,912,798.13			3,076,884,788.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114,361.00	-316,515,547.61		-67,743,960.84	-41,081,671.66		635,703,551.60			431,476,732.49
（一）净利润							1,320,543,837.89			1,320,543,837.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20,543,837.89			1,320,543,837.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6,515,547.61			-173,136,055.45					-489,651,603.0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316,515,547.61			-173,136,055.45					-489,651,603.06
（四）利润分配	221,114,361.00				132,054,383.79		-684,840,286.29			-331,671,541.50
1.提取盈余公积					132,054,383.79		-132,054,383.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1,671,541.50			-331,671,541.50
4.其他	221,114,361.00						-221,114,361.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67,743,960.84						-67,743,960.84
1.本期提取				371,429,021.73						371,429,021.73
2.本期使用				439,172,982.57						439,172,982.57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6,686,166.00	57,289,271.82		67,381,150.17	275,388,582.77		1,781,616,349.73			3,508,361,520.49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0,439,850.00	628,936,774.43		117,372,879.54	227,481,384.51		515,100,938.88			2,339,331,82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50,439,850.00	628,936,774.43		117,372,879.54	227,481,384.51		515,100,938.88			2,339,331,827.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131,955.00	-255,131,955.00		17,752,231.47	88,988,869.92		630,811,859.25			737,552,960.64
（一）净利润							889,888,699.17			889,888,699.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89,888,699.17			889,888,699.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88,988,869.92		-259,076,839.92			-170,087,97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8,988,869.92		-88,988,869.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0,087,970.00			-170,087,97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5,131,955.00	-255,131,95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5,131,955.00	-255,131,955.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7,752,231.47						17,752,231.47
1.本期提取				306,240,086.28						306,240,086.28
2.本期使用				288,487,854.81						288,487,854.81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05,571,805.00	373,804,819.43		135,125,111.01	316,470,254.43		1,145,912,798.13			3,076,884,788.00

法定代表人：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福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56,934,168.46	5,460,288,964.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30,158.70	148,554,33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0,064,327.16	5,608,843,300.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9,367,147.45	2,946,935,586.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1,236,902.14	478,300,431.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6,917,343.64	880,940,70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286,323.02	151,757,11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2,807,716.25	4,457,933,83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256,610.91	1,150,909,46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0,112.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247,656.55	39,629,786.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247,656.55	41,095,699.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6,397,995.46	637,773,930.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98,152,368.3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550,363.77	637,791,33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6,302,707.22	-596,695,631.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0	3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000,000.00	3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545,455.00	619,355,45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131,285.83	182,468,502.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676,740.83	801,823,95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76,740.83	-461,823,957.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77,162.86	92,389,879.6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833,225.79	375,443,346.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110,388.65	467,833,225.79

法定代表人: 王树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何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福俊

三、财务报表附注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是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股批字[2001]60 号文批准成立,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150000000004468。

2007 年3 月28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 61 号文件批准公司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7800 万股, 公司股票于2007 年4 月18日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法定代表人: 王树东

注册资本: 132, 668. 62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煤炭产品生产、销售; 土方工程; 地质勘探; 工程与地籍测绘测量, 煤炭经营;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矿山设备、工程机械、发动机、电机、建材, 化工产品(除专营), 金属材料(除专营)销售; 电器安装与维修; 普通机械制造; 机电、机械配件加工及经销; 疏干及防排水设计及施工; 仓储; 房屋、机电产品、机械设备租赁; 技术服务、信息咨询; 煤化工产品生产、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 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系列产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是煤炭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3月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

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

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对合并成本的调整很可能发生且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或有对价，其后续计量影响商誉。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

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

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

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

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

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账龄段
1-2 年	账龄段
2-3 年	账龄段
3 年以上	账龄段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账龄分析法、2%
1-2 年	账龄分析法、4%
2-3 年	账龄分析法、8%
3 年以上	账龄分析法、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煤炭产成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成本；其他产成品发出适用个别计价法的，采用个别计价法；不适用个别计价法的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

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

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井巷建筑物除外)。井巷建筑物以原煤产量为基础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	9.70%-2.43%
生产设备	7-14	3%	13.86%-6.93%
运输工具	6-12	3%	16.17%-8.08%
通用设备	4-28	3%	24.25%-3.46%

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率，除下列资产特殊规定外，一律按 3%计算。

A. 大型设备单项资产原值超过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净残值率按 1.5% 计算。

B. 电子设备、小型电力设备的固定资产不预留残值。

井巷建筑物按原煤产量计提折旧，计提比例为 2.50 元/吨。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 “非流动非金

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采矿权除外）。本公司采矿权按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

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企业年金基金

本集团企业年金由企业和员工个人共同缴存，企业缴存比例为上年度员工月平

均工资的 4%，企业缴费部分计入个人账户权益未归属项。在企业发展过程中，适时出台年金奖励计划，企业奖励员工年金的计划，按有关规定的额度计入个人账户权益未归属项；员工个人缴存比例为本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 1%。

25、安全生产费用、维简费、造林育林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4]119号“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财建[2005]168号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及煤炭工业部、财政部关于颁发《煤矿企业造林费用和育林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1986年1月31日)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吨煤3元提取)、维简费(吨煤9.5元提取)和造林育林费(吨煤0.15元提取)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等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7、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年度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

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方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3 %、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1%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资源税	按自产煤销量的3.2元/吨计缴
土地使用税	一类区三等土地7元/平方米，二类区二等土地5元/平方米
水利建设基金	按照营业收入的1%计缴
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按照褐煤产量8元/吨计提缴纳
其他税项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 号]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规定，依据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内地税字[2002]237 号文，通辽市地方税务局通地税发[2003]368 号文、通地税发[2004]444 号文、通地税发[2006]3 号文、通地税发[2007]7 号文、通地税发[2008]3 号文、通地税发[2009]17 号文、通地税发[2009]332 号文、通地税发[2010]251 号文批准，母公司在 2002 年至 2010 年均执行 15%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以鲁霍煤[2004]26 号文件申请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依据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内地税字[2005]207 号文、通辽市地方税务局通地税发[2005]244 号文、通地税发[2006]4 号文，通地税发[2007]8 号文、通地税发[2008]2 号文、通地税发[2009]18 号文、通地税发[2009]336 号文、通地税发[2010]252 号文批准，2004 年至 2010 年均执行 15%的优惠税率。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扎鲁特旗	采掘业	1,200	煤炭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赵宇	11603360-5	2,167	-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6.67	66.67	是	14,175.79	-	-	-

2、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日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	扎哈淖尔分公司和本集团在合并前后均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0-8-17

(1)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

2010年8月17日，本集团向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扎哈淖尔分公司。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2010年8月17日，系本集团实际取得扎哈淖尔分公司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① 上述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及取得的净资产于合并日的账面价值如下：

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350,021,204.10
减：合并成本	1,001,635,480.64
支付的现金	1,001,635,480.64
合并成本合计	1,001,635,480.64
调整净资产金额	651,614,276.5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78,478,221.09
调整留存收益	173,136,055.45

② 扎哈淖尔分公司于合并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

项目	合并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483,112.33	1,759,293.34
应收款项	275,405.40	21,374,518.16
其他流动资产	77,011,325.46	74,641,434.85
固定资产	468,498,431.24	396,427,049.44
无形资产	346,268,983.00	346,268,98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0,379,438.97	1,447,062,801.89
减：借款	1,860,000,000.00	1,875,000,000.00
应付款项	203,844,172.36	156,232,644.83
应付职工薪酬	350,559.45	424,953.94
其他负债	-138,299,239.51	-91,136,385.20
净资产	350,021,204.10	347,012,867.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350,021,204.10	347,012,867.11

③ 扎哈淖尔分公司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目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
营业收入	13,196,726.50
净利润	3,008,33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65,960,236.95
现金流量净额	1,723,818.99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 额	折算 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 额	折算 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11,812.96			25,681.72
-人民币	—	—	11,812.96	—	—	25,681.72
银行存款：			503,732,629.94			476,097,139.50
-人民币	—	—	503,732,629.94	—	—	476,097,139.50
合 计			503,744,442.90			476,122,821.22

注：（1）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

的款项。

(2) 本集团在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期初余额为 340,708,919.70 元, 期末余额 446,569,214.68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87,219,991.21	166,126,940.76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87,219,991.21	166,126,940.76

(2) 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本集团无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4)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0-11-03	2011-04-29	9,029,381.40	是	支付设备款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0-08-23	2011-02-22	8,038,434.12	是	支付电费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0-09-08	2011-03-07	7,844,614.83	是	支付设备款
沈阳四方轻铝合金有限公司	2010-08-26	2011-02-26	6,500,000.00	是	支付电费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0-08-23	2011-02-22	5,223,978.03	是	支付设备款
合计			36,636,408.38		

3、应收股利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35,419,092.61		35,419,092.61		
其中: 应收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35,419,092.61		35,419,092.61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35,419,092.61		35,419,092.61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3,408,319.89	95.66	8,761,082.88	2.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84,846.28	4.34	779,610.87	3.96
合计	453,093,166.17	100.00	9,540,693.75	2.11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1,989,198.24	91.32	7,839,783.97	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81,760.73	8.68	1,266,180.84	3.40
合计	429,270,958.97	100.00	9,105,964.81	2.12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8,049,732.42	98.88	427,157,497.02	99.51
1 至 2 年	4,649,723.58	1.03	1,627,751.78	0.38
2 至 3 年			3,675.67	0.00
3 年以上	393,710.17	0.09	482,034.50	0.11
合计	453,093,166.17	100.00	429,270,958.97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0,219,771.32	2,204,395.43	2.00%	1 年以内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74,525,477.45	1,490,509.55	2.00%	1 年以内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67,214,589.30	1,344,291.79	2.00%	1 年以内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45,045,796.64	993,832.40	2.21%	1 年、1-2 年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3,312,290.25	666,245.81	2.00%	1 年以内
中电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385,346.00	487,706.92	2.00%	1 年以内
通辽发电总厂	20,376,124.50	407,522.49	2.00%	1 年以内
通辽盛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8,582,288.40	371,645.77	2.00%	1 年以内

大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21,440.64	322,428.81	2.00%	1年以内
大唐辽源热电厂	12,126,168.99	242,523.38	2.00%	1年以内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499,026.40	229,980.53	2.00%	1年以内
合计	433,408,319.89	8,761,082.88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9,287,236.11	97.98	385,744.70	35,168,298.78	94.33	718,742.22
1至2年	3,900.00	0.02	156.00	1,627,751.78	4.37	65,110.07
2至3年				3,675.67	0.01	294.05
3年以上	393,710.17	2.00	393,710.17	482,034.50	1.29	482,034.50
合计	19,684,846.28	100.00	779,610.87	37,281,760.73	100.00	1,266,180.84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制	110,219,771.32	1年以内	24.33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74,525,477.45	1年以内	16.45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67,214,589.30	1年以内	14.83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制	45,045,796.64	1年、1-2年	9.94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33,312,290.25	1年以内	7.35
合计		330,317,924.96		72.90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22,035,738.60	87.61	22,035,738.60	100.00

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14,972.72	12.39	546,705.91	17.55
合计	25,150,711.32	100.00	22,582,444.51	89.79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35,738.60	84.50	22,035,738.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41,684.07	15.50	531,888.83	13.16
合计	26,077,422.67	100.00	22,567,627.43	86.5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07,194.17	7.19	2,927,105.52	11.23
1 至 2 年	196,906.39	0.78	663,278.55	2.54
2 至 3 年	661,072.16	2.63		
3 年以上	22,485,538.60	89.40	22,487,038.60	86.23
合计	25,150,711.32	100.00	26,077,422.67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扎鲁特旗政府征地补偿费	22,035,738.60	22,035,738.60	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22,035,738.60	22,035,738.60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07,194.17	58.02	36,143.88	2,927,105.52	72.42	54,057.69
1 至 2 年	196,906.39	6.32	7,876.26	663,278.55	16.41	26,531.14
2 至 3 年	661,072.16	21.22	52,885.77			
3 年以上	449,800.00	14.44	449,800.00	451,300.00	11.17	451,300.00
合计	3,114,972.72	100.00	546,705.91	4,041,684.07	100.00	531,888.83

(4)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扎鲁特旗政府	外部单位	22,035,738.60	5 年以上	87.61
扎鲁特旗地税局	外部单位	661,072.16	2-3 年	2.63
通辽市大地测绘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单位	400,000.00	3 年以上	1.59
苏红霞	企业职工	360,000.00	1 年以内	1.43
孙堂龙	企业职工	216,199.00	1 年以内	0.86
合 计		23,673,009.76		94.12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1,130,601.58	74.29	263,812,895.18	80.84
1 至 2 年	35,478,532.79	13.10	62,530,579.50	19.16
2 至 3 年	34,139,707.52	12.61		
合 计	270,748,841.89	100.00	326,343,474.68	100.00

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为：购买进口设备结算周期较长。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128,979,410.41	2009 年-2010 年	预付大型设备款
铁道部资金结算中心	外部企业	49,355,861.82	2010 年 12 月	预付运费
霍林郭勒市预算外资产管理中心	外部企业	44,000,000.00	2008 年-2009 年	土地出让补偿款
特诺恩工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外部企业	18,046,393.20	2010 年 10 月	预付设备款
得兴工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外部企业	9,023,196.60	2009 年 11 月	预付设备款
合 计		249,404,862.03		

(3) 预付款项期末数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款项。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3,091,523.47	14,825.11	183,076,698.36
库存商品	7,990,349.32		7,990,349.32
合 计	191,081,872.79	14,825.11	191,067,047.68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000,501.86	15,865.11	112,984,636.75
库存商品	12,909,270.94		12,909,270.94
合 计	125,909,772.80	15,865.11	125,893,907.69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15,865.11			1,040.00	14,825.11
合 计	15,865.11			1,040.00	14,825.11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4,799,253.32	91,724,528.68	83,199,452.73	203,324,329.27
其他股权投资	600,300.62			600,300.6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95,399,553.94	91,724,528.68	83,199,452.73	203,924,629.89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8,000,000.00	66,915,029.73	-10,714,853.82	56,200,175.91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500,000.00	45,570,111.31	5,977,962.39	51,548,073.70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 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0,150,040.00	16,733,814.83	5,484,370.65	22,218,185.48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有限 公司	权益法	64,000,000.00	65,580,297.45	7,777,596.73	73,357,894.18
通辽蓝天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300.62	200,300.62		200,300.62
霍林河北京投资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合 计			195,399,553.94	8,525,075.95	203,924,629.89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享有 表决权比 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 限公司	45	45	无			35,419,092.61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 输有限公司	45	45	无			45,000,000.00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 限责任公司	29	29	无			2,780,360.12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有限 公司	20	20	无			
通辽蓝天煤业有限公司	3.8	3.8	无			
霍林河北京投资公司	0.8	0.8	无			
合 计						83,199,452.73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 业持 股比 例 (%)	本企业 在被 投资 单位 表 决 权 比 例 (%)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 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扎鲁特旗	能源开发	80,000,000.00	45	45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 运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扎鲁特旗	运输、装卸	30,000,000.00	45	45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 油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霍林郭勒	成品油、石化 产品的批发零售	35,000,000.00	29	29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扎鲁特旗	运输、装卸	320,000,000.00	20	2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 总额	本期净利润	组织机 构代码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 源有限公司	260,023,156.93	140,260,563.25	119,762,593.68	276,384,266.22	54,898,308.43	776139 88-6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 运输有限公司	148,076,211.23	33,524,936.54	114,551,274.69	172,691,856.14	113,284,360.86	761097 95-1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 油有限责任公司	295,646,672.80	219,032,378.10	76,614,294.70	1,327,915,466.84	28,499,071.61	670691 99-8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 404,540,367.0 37,702,896.18 366,837,470.87 72,056,325.60 38,887,983.64 680005
 有限公司 5 07-4

(4)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无减值情况。

9、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5,951,511.78	1,717,029.85	796,474.75	6,872,066.88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 计	5,951,511.78	1,717,029.85	796,474.75	6,872,066.88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值合计	6,691,892.85	1,717,029.85		8,408,922.70
房屋、建筑物	6,691,892.85	1,717,029.85		8,408,922.70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740,381.07	796,474.75		1,536,855.82
房屋、建筑物	740,381.07	796,474.75		1,536,855.82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账面价值合计	5,951,511.78			6,872,066.88
房屋、建筑物	5,951,511.78			6,872,066.88

注：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796,474.75 元。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42,712,835.74	1,728,381,129.31	188,442,738.40	5,382,651,226.6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30,696,145.98	965,951,405.98	57,207,249.77	2,139,440,302.19
通用设备	266,634,749.29	50,927,932.33	24,080,014.74	293,482,666.88
运输工具	80,737,284.46	2,636,036.48	1,579,527.75	81,793,793.19
生产设备	2,264,644,656.01	708,865,754.52	105,575,946.14	2,867,934,464.39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1,063,083,557.44	361,029,703.46	52,832,352.10	1,371,280,908.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8,110,024.91	99,023,642.49	7,046,711.15	530,086,956.25
通用设备	44,169,019.90	22,944,658.87	4,932,208.67	62,181,470.10
运输工具	30,121,610.53	8,022,227.93	1,380,759.87	36,763,078.59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生产设备	550,682,902.10	231,039,174.17	39,472,672.41	742,249,403.86
三、账面净值合计	<u>2,779,629,278.30</u>	<u>1,367,351,425.85</u>	<u>135,610,386.30</u>	<u>4,011,370,317.85</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2,586,121.07	866,927,763.49	50,160,538.62	1,609,353,345.94
通用设备	222,465,729.39	27,983,273.46	19,147,806.07	231,301,196.78
运输工具	50,615,673.93	-5,386,191.45	198,767.88	45,030,714.60
生产设备	1,713,961,753.91	477,826,580.35	66,103,273.73	2,125,685,060.53
四、减值准备合计	<u>7,931,581.14</u>	<u>4,113,566.46</u>		<u>12,045,147.60</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15,000.00	1,783,468.46		6,498,468.46
通用设备	98,305.35			98,305.35
运输工具	164,262.17			164,262.17
生产设备	2,954,013.62	2,330,098.00		5,284,111.62
五、账面价值合计	<u>2,771,697,697.16</u>			<u>3,999,325,170.25</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87,871,121.07			1,602,854,877.48
通用设备	222,367,424.04			231,202,891.43
运输工具	50,451,411.76			44,866,452.43
生产设备	1,711,007,740.29			2,120,400,948.91

注：本期折旧额为 361,029,703.46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677,326,596.03 元。

(2) 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9,227,379.81	10,108,548.80
运输工具	965,459.59	1,155,659.72
通用设备	21,678,348.38	22,603,822.05
合计	<u>31,871,187.78</u>	<u>33,868,030.57</u>

(4) 减值资产主要是南矿疏干巷道及北矿采煤机。南矿疏干巷道减值的主要原因：随着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地下水位降深较快，疏干巷道利用率较低；北矿采煤机主要是随着生产工艺的改变，已不适应采矿要求，因此本期对上述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号露天矿扩能工程	175,651,568.97		175,651,568.97	154,026,525.69		154,026,525.69
小型基建	331,506.58		331,506.58	1,773,817.06		1,773,817.06
扎哈淖尔露天矿改扩建工程	519,862,148.70		519,862,148.70	1,105,554,131.94		1,105,554,131.94
合 计	695,845,224.25		695,845,224.25	1,261,354,474.69		1,261,354,474.6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一号露天矿扩能工程	154,026,525.69	255,516,556.82	233,891,513.54	175,651,568.97
扎哈淖尔露天矿改扩建工程	1,105,554,131.94	796,452,320.17	1,382,144,303.41	519,862,148.70
合 计	1,259,580,657.63	1,051,968,876.99	1,616,035,816.95	695,513,717.67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一号露天矿扩能工程				92.71	92.71%	自筹
扎哈淖尔露天矿改扩建工程	27,611,501.68	27,611,501.68	5.18	94.33	94.33%	贷款
合 计	27,611,501.68	27,611,501.68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2、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用材料	12,579,611.47	177,427,457.60	190,007,069.07	
专用设备	370,387,048.91	61,268,008.74	399,665,725.27	31,989,332.38
合 计	382,966,660.38	238,695,466.34	589,672,794.34	31,989,332.38

13、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转入清理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9,703.80	已无使用价值
生产设备		213,515.64	已无使用价值
其他设备		188,977.25	已无使用价值
合计		482,196.69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771,412,294.05	1,078,205.13		772,490,499.18
采矿权	743,967,103.00			743,967,103.00
土地使用权	16,370,316.05			16,370,316.05
生产及办公软件	3,335,635.00	1,078,205.13		4,413,840.13
其他	7,739,240.00			7,739,240.00
二、累计折耗合计	48,385,374.38	15,646,961.35		64,032,335.73
采矿权	39,454,932.68	13,588,908.78		53,043,841.46
土地使用权	2,024,039.82	552,578.88		2,576,618.70
生产及办公软件	1,584,946.26	731,549.65		2,316,495.91
其他	5,321,455.62	773,924.04		6,095,379.66
三、账面价值合计	723,026,919.67			708,458,163.45
采矿权	704,512,170.32			690,923,261.54
土地使用权	14,346,276.23			13,793,697.35
生产及办公软件	1,750,688.74			2,097,344.22
其他	2,417,784.38			1,643,860.34

注：其他项内容主要为地质资料；无形资产本期摊销金额为 15,646,961.35 元。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形资产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排土场使用费	9,330,658.88		1,056,300.96		8,274,357.92	
合计	9,330,658.88		1,056,300.96		8,274,357.92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8,039,495.31	44,183,110.97	5,943,155.77	39,621,038.49
采矿权摊销	3,865,076.37	17,092,989.65	1,650,440.91	11,002,939.40
递延收益	952,881.25	3,811,525.00	591,001.35	3,940,009.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0,551,329.85	642,205,319.40		
其他	658,288.06	2,633,151.84	452,500.85	3,016,672.21
合计	<u>174,067,070.84</u>	<u>709,926,096.86</u>	<u>8,637,098.88</u>	<u>57,580,659.10</u>

(2) 本期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该事项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收购方资产评估增值 651,614,276.54 元（其中固定资产 5,806,254.25 元，在建工程 55,331,805.29 元，无形资产-采矿权 590,476,217.00 元）。被收购方资产按账面价值入账，与计税基础形成的期末暂时性差异 642,205,319.40 元，对应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160,551,329.85 元。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31,673,592.24	449,546.02			32,123,138.26
二、存货跌价准备	15,865.11			1,040.00	14,825.11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31,581.14	4,113,566.46			12,045,147.60
合计	<u>39,621,038.49</u>	<u>4,563,112.48</u>		<u>1,040.00</u>	<u>44,183,110.97</u>

18、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420,000,000.00	
合计	<u>420,000,000.00</u>	

19、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5,210,217.00	113,362,694.9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u>65,210,217.00</u>	<u>113,362,694.94</u>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65,210,217.0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592,353,133.62	501,465,056.11
1 至 2 年	36,230,902.60	31,756,762.97
2 至 3 年	10,793,267.71	203,371.64
3 年以上	616,030.71	417,185.96
合计	639,993,334.64	533,842,376.68

(2) 大额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扎鲁特旗星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85,432,108.17	17,754,007.46
蒂森克虏伯采矿物料搬运(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49,358,675.33	
北京英迈特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26,480,500.00	26,480,500.00
霍林郭勒市星火运输部	26,444,706.45	26,000,690.85
霍煤集团物资公司	24,543,873.22	25,620,032.76
霍林郭勒古城露天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2,089,047.31	34,977,772.31
霍林郭勒市东方机电修造公司	21,630,775.42	14,843,151.87
合计	255,979,685.90	145,676,155.25

(3) 本集团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山特维克矿山工程机械(中国)有限公司	12,495,000.00	设备预留款	否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403,474.95	工程预留款	否
沈阳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7,101,600.00	设备预留款	否
北京英迈特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6,019,000.00	设备预留款	否
哈尔滨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2,130,000.00	设备预留款	否
合计	35,149,074.95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49,482,955.65	174,299,187.70
1 至 2 年	178,117.12	442,786.86
2 至 3 年	244,431.97	
合计	149,905,504.74	174,741,974.56

(2) 大额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杭州神华煤炭有限公司	13,639,217.10	
大连热电股份公司	12,663,914.65	
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10,326,041.20	
内蒙古京科发电有限公司	5,282,588.10	
扎鲁特旗明宇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4,373,484.00	638,775.00
霍林郭勒国信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4,134,636.00	318,240.00
白城市鹤城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955,350.10	6,628,636.10
通辽市洪泰集中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3,914,493.20	12,623.20
通辽市通霍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3,713,259.50	
沈阳沈水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523,882.10	421,206.10
扎旗誉州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3,448,981.00	1,188,870.00
沈阳国惠供热有限公司	3,127,472.80	
本溪衡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2,508,136.00	6,356,187.60
泰德煤网公司	1,473,306.20	4,195,644.60
白城市中兴热力有限公司		8,126,467.30
霍林郭勒市富悦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7,655,815.00
霍林郭勒市宝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
丹东全德商贸有限公司		4,361,253.90
阜新盛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合 计	76,084,761.95	48,103,718.80

(3) 本集团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为结算尾款。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9,767,917.72	309,767,917.72	
二、职工福利费		37,012,153.86	37,012,153.86	
三、社会保险费	33,935.66	97,733,507.94	97,733,507.94	33,935.6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8,633,385.11	28,633,385.11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3,935.66	47,757,954.85	47,757,954.85	33,935.66
3. 年金缴费		10,284,603.06	10,284,603.06	
4. 失业保险费		5,173,907.21	5,173,907.21	
5. 工伤保险费		4,313,782.52	4,313,782.52	
6. 生育保险费		1,569,875.19	1,569,875.19	
四、住房公积金	38,577.89	27,077,614.00	27,077,614.00	38,577.8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	11,815,249.29	13,435,838.61	11,100,056.19	14,151,031.71

教育经费

六、其他(劳保费等)		100,778,573.63	100,778,573.63	
合计	11,887,762.84	585,805,605.76	583,469,823.34	14,223,545.26

23、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59,913,327.04	-154,449,537.24
营业税	-256,097.87	255,325.05
资源税	19,043,098.55	8,870,452.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6,142.42	4,426,552.34
企业所得税	43,962,553.67	59,434,152.62
个人所得税	8,655,582.61	3,870,458.03
印花税	656,575.18	476,471.20
教育费附加	790,324.16	2,054,471.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3,441.39	684,823.91
水利建设基金	962,742.87	1,594,228.20
矿产资源补偿费	13,621,864.34	14,068,935.68
契税		291,300.00
房产税	1,128.87	65,924.85
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47,557,674.40	28,950,864.00
合计	-23,348,296.45	-29,405,577.09

注：经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各分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以汇总计算应纳税额。本期与露天煤业扎哈淖尔分公司应纳税所得额抵减后，计算缴纳所得税人民币 264,411,461.94 元。

24、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815,230.00	2,871,495.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11,920.84	
合计	3,427,150.84	2,871,495.00

2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质保金款	105,644,787.90	136,943,306.77
应付修理费款	6,043,129.80	3,074,263.24
应付安全保证金款	4,924,439.60	3,380,872.37
应付其他款项	9,941,519.33	24,519,829.21
合计	126,553,876.63	167,918,271.59

(2) 本集团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6,057,800.00	质保金	否
湘电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4,052,000.00	质保金	否
山特维克矿山工程机械(中国)有限公司	9,693,008.37	质保金	否
北京英迈特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5,921,555.00	质保金	否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486,000.00	质保金	否
徕卡测量系统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3,099,470.94	质保金	否
合 计	52,309,834.31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7,290,946.70	质保金和修理费
湘电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4,052,000.00	质保金
山特维克矿山工程机械(中国)有限公司	9,693,008.37	质保金
蒂森克虏伯采矿物料搬运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8,250,563.93	质保金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090,000.00	质保金
北京英迈特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5,921,555.00	质保金
通辽市泰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05,880.79	质保金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486,000.00	质保金
徕卡测量系统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3,099,470.94	质保金
合 计	73,489,425.73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0,545,455.00	545,455.00
合 计	750,545,455.00	545,455.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750,545,455.00	545,455.00
合 计	750,545,455.00	545,455.00

②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	-------	-------	--------	----	-----	-----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农业银行扎鲁特旗支行	2008.02	2011.2.	4.86	人民币	200,000,000.00		
工商银行霍林郭勒支行	2008.02	2011.2	4.86	人民币	200,000,000.00		
建设银行通辽分行	2008.12	2011.12	4.86	人民币	200,000,000.00		
建设银行通辽分行	2008.08	2011.8	4.86	人民币	150,000,000.00		
通辽市财政局	2003.08	2011.9	2.55	人民币	545,455.00	545,455.00	545,455.00
合计					750,545,455.00		545,455.00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①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824,363,635.00	1,879,909,09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0,545,455.00	545,455.00
合 计	1,073,818,180.00	1,879,363,635.00

②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建设银行通辽分行	2009.02	2014.02	5.184	人民币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农业银行扎鲁特旗支行	2009.07	2014.07	5.184	人民币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农业银行扎鲁特旗支行	2009.09	2014.09	5.184	人民币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农业银行扎鲁特旗支行	2009.11	2014.11	5.184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工商银行霍林郭勒支行	2009.04	2014.04	5.184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28、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采矿权款	157,758,420.00	213,758,420.00
合 计	157,758,420.00	213,758,420.00

(2) 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 位	期限	初始金额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长期	385,368,420.	157,758,420.	无

有限责任公司	00	00
合计	385,368,420.00	157,758,420.00

注：为了保持与主营业务相关资产的完整性，本公司与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采矿权转让协议，从 2003 年 9 月起(含 9 月份)停止租赁中电投蒙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采矿权，而以 38,536.84 万元价格购置采矿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支付 22,761 万元，其中 2010 年支付 5,600 万元。

29、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扎哈淖尔露天矿补充勘探专项资金	22,100,000.00			22,100,000.00
地面生产系统消防系统改造专项资金	10,200,000.00			10,200,000.00
一号露天矿扩建项目专项资金	125,900,000.00			125,900,000.00
霍林河一号露天矿杂煤干选工艺	1,800,000.00			1,800,000.00
霍林河一号露天矿采煤机机选工艺	1,800,000.00			1,800,000.00
高新技术工业园区技改项目	670,400.00			670,400.00
合计	162,470,400.00			162,470,400.00

30、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污水处理项目环保补助	530,000.00	590,000.00
	土地出让金	3,281,525.00	3,350,009.00
	环保设备专项资金补助	1,695,000.08	1,952,500.04
合计		5,506,525.08	5,892,509.04

31、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送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7,909,218.00	78.5	173,581,844.00	-1,041,491,062.00	-867,909,218.00		
1. 国家持股	867,909,218.00	78.5	173,581,844.00	-104,1491,062.00	-867,909,218.00		
2. 国有法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67,909,218.00	78.5	173,581,844.00	-1,041,491,062.00	-867,909,218.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7,662,587.00	21.5	47,532,517.00	1,041,491,062.00	1,089,023,579.00	1,326,686,166.00	100

1. 人民币普通股	237,662,587.00	21.5	47,532,517.00	1,041,491,062.00	1,089,023,579.00	1,326,686,166.00	100
2.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37,662,587.00	21.5	47,532,517.00	1,041,491,062.00	1,089,023,579.00	1,326,686,166.00	100
三、股份总数	1,105,571,805.00	100	221,114,361.00	-	22,114,361.00	1,326,686,166.00	100

注：201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05,571,8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送股，按每 10 股送 2 股，送股 221,114,361 股，送股后总股本为 1,326,686,166 股，本事项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 130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4 月 19 日，公司限售股份全部解禁后，期末无限售股份。

3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316,515,547.61		316,515,547.6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16,515,547.61		316,515,547.61	
其他资本公积	401,099,991.89	161,962,673.48	508,231,656.48	54,831,008.89
合 计	717,615,539.50	161,962,673.48	824,747,204.09	54,831,008.89

注：（1）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161,962,673.48 元，为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资产评估增值，因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形成等额资本公积。

（2）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824,747,204.09 元，包括：按收购资产支付对价与享有的净资产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316,515,547.61 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继续冲减（1）所述资本公积-其他 161,962,673.48 元；收购扎哈淖尔分公司依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原则追溯调整期初数，调增上期资本公积金额 346,268,983.00 元，本期支付对价后，资本公积返回 346,268,983.00 元。

33、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费	33,598,674.85	105,375,333.93	107,197,902.45	31,776,106.33
维简费	124,034,176.92	333,688,557.46	401,559,481.76	56,163,252.62
造育林费	11,202,458.56	5,268,766.74	4,701,338.52	11,769,886.78
合 计	168,835,310.33	444,332,658.13	513,458,722.73	99,709,245.73

3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16,155,059.4 3	132,054,383.7 9	172,820,860.4 5	275,388,582.7 7
任意盈余公积	315,195.00		315,195.00	
合 计	316,470,254.4 3	132,054,383.7 9	173,136,055.4 5	275,388,582.7 7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010 年 8 月 17 日，本集团按收购支付对价与享有的净资产差额，冲减了盈余公积 173,136,055.45 元。

35、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1,251,379,239.87	532,778,397.61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743,884.11	843,979.6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52,123,123.98	533,622,377.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5,590,575.80	977,577,586.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054,383.79	88,988,869.92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1,671,541.50	170,087,97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21,114,361.00		
其他	-3,752,221.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9,121,192.39	1,252,123,123.98	

(2) 2010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05,571,805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派送现金 331,671,541.50 元。并于 2010 年 5 月份派发完毕。

(3) 子公司报告期内提取盈余公积的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25,206,826.3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金额为 16,804,677.75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5,548,742,050.58	4,591,858,859.21
其他业务收入	123,587,862.91	70,000,628.63
营业收入合计	5,672,329,913.49	4,661,859,487.84
主营业务成本	3,279,296,301.93	3,027,830,368.97
其他业务成本	48,421,580.38	35,134,470.96
营业成本合计	3,327,717,882.31	3,062,964,839.9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	5,548,742,050.58	3,279,296,301.93	4,591,858,859.21	3,027,830,368.97
小计	5,548,742,050.58	3,279,296,301.93	4,591,858,859.21	3,027,830,368.97
减: 内部抵销数				
合计	5,548,742,050.58	3,279,296,301.93	4,591,858,859.21	3,027,830,368.9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蒙古自治区	2,696,582,734.75	1,691,969,529.22	1,078,076,040.46	698,222,606.45
吉林省	864,924,746.25	483,100,896.33	778,549,082.30	563,428,705.75
辽宁省	1,925,999,931.10	1,071,936,369.45	2,567,941,514.29	1,651,086,047.37
河北省			62,165,046.94	41,020,684.00
黑龙江省			11,925,505.99	6,047,249.16
上海			15,301,891.46	10,606,872.14
山西省	61,234,638.48	32,289,506.93	77,899,777.77	57,418,204.10
小计	5,548,742,050.58	3,279,296,301.93	4,591,858,859.21	3,027,830,368.97
减: 内部抵销数				
合计	5,548,742,050.58	3,279,296,301.93	4,591,858,859.21	3,027,830,368.97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0 年	2,897,476,157.56	51.08%
2009 年	2,837,694,724.26	60.87%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资源税	121,775,491.20	107,192,295.65
城建税	38,677,735.47	32,854,177.01
教育费附加	18,096,183.56	15,029,986.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32,061.19	5,009,995.57
营业税	4,577,538.02	3,373,253.63
水利建设基金	6,984,917.46	5,602,393.69
合 计	196,143,926.90	169,062,102.27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运输费	69,146,447.22	64,091,016.04
抑尘费	35,023,794.30	29,210,338.00
职工薪酬	12,382,014.31	11,441,190.27
铁路联防治安费	4,576,097.40	4,423,808.75
业务招待费	3,119,630.78	3,542,044.26
仓储保管费	1,587,480.00	1,824,568.00
租赁费	1,499,139.76	1,077,030.88
会议费	1,436,380.34	811,286.60
差旅费	1,005,502.91	1,033,987.02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957,832.38	917,939.75
其他	8,110,340.11	7,375,996.10
合 计	138,844,659.51	125,749,205.67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税金	100,092,345.63	87,436,030.79
职工薪酬	71,239,731.00	61,125,155.59
矿产资源补偿费	46,122,807.09	33,816,064.05
折旧费	12,075,004.12	9,588,015.23
业务招待费	8,646,231.00	6,597,784.01
办公费	5,452,813.11	4,488,627.57

租赁费	4,959,626.32	4,591,769.58
差旅费	3,111,984.31	3,771,663.54
低值易耗品摊销	3,047,443.67	3,259,688.97
取暖费	2,766,117.26	2,588,652.58
其他	19,975,929.96	17,798,813.17
合 计	277,490,033.47	235,062,265.08

4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108,804,948.26	96,311,880.01
减：利息收入	8,422,865.89	7,487,609.73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75,609,619.81	74,989,900.23
其他	3,674,555.64	2,420,853.62
合 计	28,447,018.20	16,255,223.67

4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3,835.7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724,528.68	41,493,358.94
合 计	91,724,528.68	40,789,523.24

注：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50,977,962.39	28,234,865.38	联营企业净利增长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24,704,238.79	5,137,428.00	联营企业净利增长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8,264,730.77	6,540,768.11	联营企业净利增长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公司	7,777,596.73	1,580,297.45	联营企业净利增长
合 计	91,724,528.68	41,493,358.94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449,546.02	786,404.9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13,566.46	4,210,000.00
合 计	4,563,112.48	4,996,404.91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704.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704.37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64,910,191.00	
其他	5,880,484.00	0	5,880,484.00
	3,957,931.62	781,654.96	3,957,931.62
合 计		165,699,550.33	
	9,838,415.62	3	9,838,415.62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电煤增产增供财政奖励资金		159,610,000.00
通辽市财政局拨发的环境治理资金	60,000.00	10,000.00
土地出让金返还	68,484.00	74,191.00
土地使用税返还	5,752,000.00	5,216,000.00
合 计	5,880,484.00	164,910,191.00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68,775.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68,775.50	
对外捐赠支出	130,000.00	375,000.00	130,000.00
其他		238,129.09	
合 计	130,000.00	3,081,904.59	130,000.00

4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64,411,461.94	214,559,877.83
递延所得税调整	-3,467,298.48	6,045,661.29
合 计	260,944,163.46	220,605,539.12

4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	1.10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	1.09	0.63	0.63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455,590,575.80	977,577,586.63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455,590,575.80	977,577,586.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5,818,445.60	838,991,645.24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445,818,445.60	838,991,645.24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数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105,571,805.00	850,439,85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221,114,361.00	476,246,316.00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326,686,166.00	1,326,686,166.00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电煤增产增供财政奖励款		112,210,000.00
收职工欠款	525,461.09	11,028,663.87
租赁费	7,800,263.42	9,024,703.04
利息收入	8,422,865.89	7,487,609.73
安全抵押金	4,098,163.13	3,201,752.00
往来款及其他	4,801,408.67	6,094,448.94
合计	25,648,162.20	149,047,177.5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抑尘费	38,267,537.29	29,131,349.00
租赁费	20,197,548.41	2,723,802.58
代垫运费	72,782,621.30	23,405,854.52
差旅费	4,117,487.22	4,805,650.56
保险费	1,593,017.20	2,259,864.33
铁路装车费	241,152.00	164,507.00
办公费	5,452,813.11	4,488,627.57
铁路治安联防费	4,649,626.71	4,573,221.00
铁路服务费	3,141,406.46	2,225,105.00
仓储费	1,858,740.00	1,396,724.00
往来款及其他	47,182,168.03	56,905,972.31
合计	199,484,117.73	132,080,677.87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635,480.64 元为支付的购买扎哈淖尔分公司净资产款项。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39,612,061.46	1,030,571,076.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63,112.48	4,996,404.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9,921,930.73	269,349,294.05
无形资产摊销	15,646,961.35	12,184,229.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6,300.96	1,056,30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1,071.1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195,328.45	21,321,979.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724,528.68	-40,789,52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7,298.48	6,045,661.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72,099.99	-26,081,945.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786,179.50	-98,034,134.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9,827,791.42	26,647,144.96
其他	-69,817,100.82	31,432,98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856,279.38	1,241,160,540.14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3,744,442.90	476,122,821.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6,122,821.22	491,798,75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21,621.68	-15,675,933.0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1,812.96	25,681.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3,732,629.94	476,097,139.5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744,442.90	476,122,821.22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最终控制方	国有独资	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内大街 338 号	陆启洲	实业投资管理，电能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电力的生产及销售等，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电能及配套设备的销售、工程建设与监理等。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国有企业	霍林郭勒市中心大街中段	王树东	经销煤炭、电力、电力、铝业、铁路、煤化工（危险品除外）、水库开发、投资；国有土地租赁、

矿业权出租、机电设备租赁、专用线铁路运营、装卸；房屋租赁；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环保检测；报纸广告业务；培训；水产品养殖；工业供水；煤矿工程建设咨询；餐饮、住宿。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12,000,000,000.00	通过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	通过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	71093105-3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0.00	70.46%	70.46%	70134721-8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8。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11581040-9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0136359-2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4387433-1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220245-4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9018646-X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7220136-3
通辽盛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6109673-X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9019876-X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5566297-9
中电投蒙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工业供水分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6445903-0

内蒙古大板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75666297-9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77613988-6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76109795-1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67069199-8
扎鲁特旗铁进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68000507-4
大连泰山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5155478-4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3254195-3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3671530-8
中电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12285269-0
通辽发电总厂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11579205-2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11927108-6
辽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9484658-4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4271697-2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12156210-6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60513331-6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12536985-6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浑江发电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12561769-6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7420316-x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鸿泰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5668113-3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742069-X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19220795-3
通辽市通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1157943-5
中电投抚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6612306014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8260837-8
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4848668-8
山西中电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控制	78102058-0

5、关联方交易情况

①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	市场价	237,350.42	0.01	18,210,085.42	1.05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	市场价			208,041,553.4	11.95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市场价			148,416,015.2	8.53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市场价	621,800,424.8	36.28	375,185,317.8	21.56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采购	市场价	560,839.29	0.03	639,714.26	0.04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市场价	1,766,062.41	0.10		

②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2,145,683.8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7	1.24	1,880,586.00	0.21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372,922.24	0.55	5,094,211.63	0.58
	接受劳务	市场价	80,298,024.4	8.22	72,674,148.5	8.27

③出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95,174.36	0.00	95,594.03	0.00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工业供水分公司	电力	市场价	326,354.49	0.01	297,692.06	0.01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277,952,030.57	5.01	93,477,744.68	2.04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91,777,203.42	1.65	11,247,825.64	0.24
通辽发电总厂	煤炭	市场价	378,375,035.87	6.82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煤炭	市场价	833,378,659.87	15.02	1,917,981,715.07	41.77
通辽盛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125,525,058.14	2.26	31,505,989.75	0.69
中电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345,565,449.09	6.23	95,502,239.62 117,822,605.3	2.08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煤炭	市场价	132,165,753.43	2.38	7	2.57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	市场价	2,730,101.24	0.05	2,540,595.85	0.06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1,044,845,559.77	18.83	307,471,075.58	6.70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	市场价	295,311,452.96	5.32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367,679.82	0.01	276,348.92	0.01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市场价			62,320.59	0.00
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31,736,801.74	0.69
山西中电燃料有限公司	煤炭	市场价	61,234,638.48	1.10	77,850,418.80	1.7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煤炭	市场价	182,258,504.52	3.28	117,398,868.87	2.56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1,048,421.65	0.02
内蒙古大板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市场价			1,631,418.72	0.04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	煤炭	市场价	10,635,662.85	0.19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煤炭	市场价	58,120,316.15	1.05		

④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	29,435.04	0.02	60,329.06	0.09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市场价	9,782,697.53	7.92	9,551,420.12	13.64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市场价			2,072.00	0.00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	46,793,307.32	37.86	3,214,465.14	4.59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市场价	14,696,851.81	11.89	8,351,790.85	11.93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市场价	16,570,021.34	13.41	7,041,957.04	10.06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市场价	36,840.00	0.03	69,360.45	0.10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劳务	市场价	1,401.00	0.00	74,519.00	0.11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期数	上期数
总额	222 万元	210 万元
其中：		
20 万元以上	5 人	5 人
10 万元以下	5 人	7 人

7、其他关联交易

①租赁资产

2010 年向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生产设备，租金 22,392,996.13 元；土地租赁费 4,560,000.00 元。

2009 年向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土地及房屋，租金 4,421,134.58 元。

②出租资产

2010 年向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出租油库立式油罐及附属罐、管线、机电设备和相关建筑物，租金 2,030,600.00 元。

2010 年向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出租疏干水管路，租金 2,784,000.00 元。

2010 年向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租疏干水管路，租金 2,689,409.42 元。

2009 年向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出租疏干管路，根据双方协议规定，2009 年取得的租赁收入为 2,700,000.00 元。

2009 年向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租疏干管路，根据双方协议规

定, 2009 年取得的租赁收入为 3, 467, 500. 00 元。

2009 年向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油罐、油库自动化系统等, 支付租金 1, 692, 170. 00 元。

③购买固定资产

2010 年向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购买电脑设备、打印机等固定资产 702, 963. 83 元。

2009 年向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购买电脑设备、打印机等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 117, 923. 55 元。

2009 年向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机关办公楼、档案馆、培训处等资产 18, 152, 929. 29 元。

④委托贴现及存款

2010 年委托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办理票据贴现业务累计发生 3, 245, 321, 372. 78 元, 在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日存款最高余额为 755, 113, 787. 13 元。

2009 年委托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办理票据贴现业务累计发生 2, 732, 109, 984. 59 元, 在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日存款最高余额为 476, 421, 249. 91 元。

8、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 675. 67	3, 675. 67	3, 675. 67	294. 05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45, 045, 796. 64	993, 832. 40	6, 760, 384. 97	225, 367. 70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0, 219, 771. 32	2, 204, 395. 43	108, 246, 506. 18	2, 164, 930. 12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 499, 026. 40	229, 980. 53		-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 343, 294. 80	86, 865. 90		-
通辽盛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8, 582, 288. 40	371, 645. 77	20, 000, 000. 00	400, 000. 00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67, 214, 589. 30	1, 344, 291. 79		-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74, 525, 477. 45	1, 490, 509. 55	150, 675, 446. 19	3, 013, 508. 9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33, 312, 290. 25	666, 245. 81	24, 957, 712. 50	499, 154. 25
中电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 385, 346. 00	487, 706. 92	46, 326, 583. 07	926, 531. 66
通辽发电总厂	20, 376, 124. 50	407, 522. 49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942. 93	518. 86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2,030,053.49	40,601.07	2,355,205.39	47,104.11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721,467.42	74,429.35		
合 计	<u>415,259,201.64</u>	<u>8,401,702.68</u>	<u>359,351,456.90</u>	<u>7,277,409.67</u>
应收票据: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550,000.00		5,724,936.00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630,000.00		32,209,587.82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200,000.00			
大连泰山热电有限公司			28,728,400.00	
中电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6,000,000.00	
通辽发电总厂	8,548,434.12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895,717.0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15,000,000.00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87,713,739.09		30,568,299.94	
通辽盛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合 计	<u>164,642,173.21</u>		<u>107,126,940.76</u>	
预付款项: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28,979,410.41		144,139,622.54	
合 计	<u>128,979,410.41</u>		<u>144,139,622.54</u>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767,751.40	35,355.03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078.61	1,061.57
合 计			<u>1,820,830.01</u>	<u>36,416.60</u>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220,393.90	289,121.88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646,738.00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162,361.36	12,335,319.70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1,774,459.30	10,905,7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549,723.92	
合 计	<u>3,706,938.48</u>	<u>29,176,879.58</u>
应付票据: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 计		<u>10,000,000.00</u>
预收款项: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35.00
中电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697,913.6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15,039,000.00
山西中电燃料有限公司	5,500,152.80	1,287,182.8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	2,059,828.10	
合 计	7,559,980.90	28,028,331.4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276,587.51	229,010.80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7,400.00	197,400.00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2,295,854.90	2,174,286.68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95,500.00	195,500.00
合 计	2,965,342.41	2,796,197.48
长期应付款: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758,420.00	213,758,420.00
合 计	157,758,420.00	213,758,420.00

九、或有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203,631.60	95.56	8,556,989.12	2.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84,846.28	4.44	779,610.87	3.96
合 计	442,888,477.88	100.00	9,336,599.99	2.11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3,888,871.80	90.70	6,077,777.44	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168,683.49	9.30	1,128,543.05	3.62
合 计	335,057,555.29	100.00	7,206,320.49	2.15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37,845,044.13	98.86	332,944,093.34	99.37
1 至 2 年	4,649,723.58	1.05	1,627,751.78	0.49
2 至 3 年			3,675.67	0.00
3 年以上	393,710.17	0.09	482,034.50	0.14
合计	442,888,477.88	100.00	335,057,555.29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0,219,771.32	2,204,395.43	2.00%	1 年以内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4,320,789.16	1,286,415.79	2.00%	1 年以内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公司	45,045,796.64	993,832.40	2.21%	1 及 1-2 年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33,312,290.25	666,245.81	2.00%	1 年以内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67,214,589.30	1,344,291.79	2.00%	1 年以内
中电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385,346.00	487,706.92	2.00%	1 年以内
通辽发电总厂	20,376,124.50	407,522.49	2.00%	1 年以内
通辽盛发有限责任公司	18,582,288.40	371,645.77	2.00%	1 年以内
大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21,440.64	322,428.81	2.00%	1 年以内
大唐辽源热电厂	12,126,168.99	242,523.38	2.00%	1 年以内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499,026.40	229,980.53	2.00%	1 年以内
合计	423,203,631.60	8,556,989.12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287,236.11	97.98	385,744.70	29,055,221.54	93.22	581,104.43
1 至 2 年	3,900.00	0.02	156.00	1,627,751.78	5.22	65,110.07
2 至 3 年				3,675.67	0.01	294.05
3 年以上	393,710.17	2.00	393,710.17	482,034.50	1.55	482,034.50
	19,684,846.28			31,168,683.49		1,128,543.05
合计		100.00	779,610.87		100.00	05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制	110,219,771.32	1 年以内	24.89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67,214,589.30	1 年以内	15.18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64,320,789.16	1 年以内 1 及 1-2	14.52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制	45,045,796.64	年	10.17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同受控制	33,312,290.25	1 年以内	7.52
合计		320,113,236.67		72.28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3,900.56	100.00	93,820.14	4.57
合计	2,053,900.56	100.00	93,820.14	4.57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73,540.61	100.00	105,788.94	3.81
合计	2,773,540.61	100.00	105,788.94	3.81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07,194.17	87.99	2,720,034.22	98.07
1 至 2 年	196,906.39	9.59	2,206.39	0.0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9,800.00	2.42	51,300.00	1.85
合计	2,053,900.56	100.00	2,773,540.61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07,194.17	87.99	36,143.88	2,720,034.22	98.07	54,400.68
1 至 2 年	196,906.39	9.59	7,876.26	2,206.39	0.08	88.2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9,800.00	2.42	49,800.00	51,300.00	1.85	51,300.00
合计	2,053,900.56	100.00	93,820.14	2,773,540.61	100.00	105,788.94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苏红霞	企业职工	360,000.00	1 年以内	17.53
孙堂龙	企业职工	216,199.00	1 年以内	10.53
扎鲁特旗非税收入管理局	外部单位	200,000.00	1 年以内	9.74
杨国政	企业职工	140,000.00	1 年以内	6.82
霍市建设局	外部单位	135,700.00	1 年以内	6.61
合计		1,051,899.00		51.21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21,672,676.65			21,672,676.65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9,218,955.87	83,946,931.95	83,199,452.73	129,966,435.09
其他股权投资	500,300.62			500,300.6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51,391,933.14	83,946,931.95	83,199,452.73	152,139,412.36
-----	----------------	---------------	---------------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1,672,676.65	21,672,676.65		21,672,676.65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8,000,000.00	66,915,029.73	-10,714,853.82	56,200,175.91
扎鲁特旗通货铁路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500,000.00	45,570,111.31	5,977,962.39	51,548,073.70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150,040.00	16,733,814.83	5,484,370.65	22,218,185.48
北京霍林河投资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通辽蓝天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300.62	200,300.62		200,300.62
合 计			151,391,933.14	747,479.22	152,139,412.36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本期现金红利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6.67	66.67	无	40,467,296.43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45.00	45.00	无	35,419,092.61
扎鲁特旗通货铁路有限公司	45.00	45.00	无	45,000,000.00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公司	29.00	29.00	无	2,780,360.12
北京霍林河投资公司	0.60	0.60	无	
通辽蓝天有限公司	3.80	3.80	无	
合 计				123,666,749.1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185,412,177.17	4,413,280,389.0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235,322,983.35	183,958,406.59
营业收入合计	5,420,735,160.52	4,597,238,795.66
主营业务成本	3,358,880,566.26	3,189,294,081.08
其他业务成本	134,432,539.19	119,848,301.50
营业成本合计	3,493,313,105.45	3,309,142,382.58

(2) 主营业务 (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	5,185,412,177.17	3,358,880,566.26	4,413,280,389.07	3,189,294,081.08
合计	5,185,412,177.17	3,358,880,566.26	4,413,280,389.07	3,189,294,081.08

(3) 主营业务 (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蒙古自治区	2,543,082,838.56	1,759,642,417.01	1,029,539,960.24	731,959,979.19
吉林省	868,539,678.50	526,226,664.64	787,810,493.47	574,124,689.28
辽宁省	1,712,555,021.63	1,038,034,395.50	2,428,637,713.20	1,768,116,403.21
河北省			62,165,046.94	41,020,684.00
黑龙江省			11,925,505.99	6,047,249.16
上海			15,301,891.46	10,606,872.14
山西省	61,234,638.48	34,977,089.11	77,899,777.77	57,418,204.10
合计	5,185,412,177.17	3,358,880,566.26	4,413,280,389.07	3,189,294,081.08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0 年	2,812,710,907.49	51.89
2009 年	2,785,376,313.34	60.59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467,296.43	16,629,923.6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946,931.95	39,913,061.49
合 计	124,414,228.38	56,542,985.14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扎鲁特旗鲁霍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40,467,296.43	25,798,261.93
内蒙古霍煤中科腐殖酸科技有限公司		-9,168,338.28
合 计	40,467,296.43	16,629,923.65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内蒙古霍煤亿诚能源有限公司	24,704,238.79	5,137,428.00	联营企业净利增长
扎鲁特旗通霍铁路有限公司	50,977,962.39	28,234,865.38	联营企业净利增长
内蒙古中油霍煤石油有限公司	8,264,730.77	6,540,768.11	联营企业净利增长
合 计	83,946,931.95	39,913,061.49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20,543,837.89	889,888,699.1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231,877.16	3,732,900.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277,298.04	252,355,803.08
无形资产摊销	13,398,802.13	12,997,158.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6,300.96	1,056,30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1,071.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404,506.88	11,852,28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414,228.38	-56,542,98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2,048.48	6,634,680.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72,099.99	-27,756,365.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423,097.38	-51,370,178.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2,339,422.92	87,847,866.57
其他	-67,743,960.84	17,752,23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256,610.91	1,150,909,468.3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6,110,388.65	467,833,225.7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67,833,225.79	375,443,346.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77,162.86	92,389,879.64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461,071.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80,484.00	164,910,19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7,931.62	168,525.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31,215.99	1,491,904.45
小 计	13,139,631.61	164,109,550.19
所得税影响额	1,970,944.74	24,616,432.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6,556.67	907,176.27
合 计	9,772,130.20	138,585,941.3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50%	1.10	1.1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79%	1.09	1.09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455,590,575.80 / (3,560,616,033.24 + 1,455,590,575.80 \div 2 - 69,126,064.60 \div 2 - 331,671,541.50 \times 7 \div 12 - 839,672,807.16 \times 4 \div 12) = 38.50\%$$

注：1,455,590,575.80 元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3,560,616,033.24 元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69,126,064.60 元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专项储备本期变动数；331,671,541.50 元为报告期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12 为报告期月份数；7 为现金分红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839,672,807.16 元为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4 为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导致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445,818,445.60 / (3,213,603,166.13 + 1,444,172,021.13 \div 2 -$$

$69,126,064.60 \div 2 - 331,671,541.50 \times 7 \div 12 - 839,672,807.16 \times 4 \div 12 + 350,021,204.10 \times 4 \div 12 = 40.79\%$

注：1,445,818,445.60 元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3,213,603,166.13 元为剔除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素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69,126,064.60 元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专项储备本期变动数；331,671,541.50 元为报告期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12 为报告期月份数；7 为现金分红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839,672,807.16 元为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350,021,204.10 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被合并方净资产；4 为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导致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46。

3、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存货期末余额为 191,067,047.68 元，比期初增加 51.77%，主要原因是为保证生产所需，增加材料、配件储备所致。

(2)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为 3,999,325,170.25 元，比期初增加 44.29%，主要原因是一号露天矿扩能工程、扎哈淖尔露天矿改扩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695,845,224.25 元，比期初减少 44.83%，主要原因是部分扎哈淖尔露天矿改扩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4) 工程物资期末余额为 31,989,332.38 元，比期初减少 91.65%，主要原因是一号露天矿扩能工程、扎哈淖尔露天矿改扩建工程领用所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174,067,070.84 元，比期初增加 1915.34%，主要原因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资产评估增值 651,614,276.54 元，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6)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420,000,000.00 元，主要原因是为补充流动资金新增借款所致。

(7)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 65,210,217.00 元，比期初减少 42.48%，主要原因是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 750,545,455.00 元，比期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部分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所致。

(9)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073,818,180.00 元，比期初减少 42.86%，主要原因是部分款项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0)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为 54,831,008.89 元，比期初减少 92.36%，主要原因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支付对价大于享有净资产及其期初调整数本期转回所致。

（11）专项储备期末余额为 99,709,245.73 元,比期初减少 40.94%,主要原因是煤层降深强度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维简工程对应的开拓延伸量增加所致。

（12）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 2,019,121,192.39 元,比期初增加 61.26%,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增加、实现净利润增长所致。

（13）营业收入本期金额为 5,672,329,913.49 元,比同期增长 21.68%,主要原因是销售价格提高、实现收入增加所致。

（14）财务费用本期金额为 28,447,018.20 元,比同期增加 75.00%,主要原因是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所致。

（15）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 91,724,528.68 元,比同期增加 124.87%,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16）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 9,838,415.62 元,比同期减少 94.06%,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确认电煤增产增供财政奖励款收入所致。

（17）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为 13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5.78%,主要原因是本期未发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所致。

（18）所得税本期为 260,944,163.4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29%,主要原因是销售增加、利润增长,导致所得税同方向增长。

（19）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48,162.20 元,比同期减少 82.79%,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电煤增产增供财政奖励款所致。

（20）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金额 1,547,226,767.57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1.75%,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和利润大幅增长影响税费增加以及本年全年缴纳煤炭价格调节基金所致（煤炭价格调节基金于 2009 年 7 月 1 日起征收）。

（21）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 199,484,117.73 元,比同期增加 51.03%,主要原因是代垫铁路运费、抑尘费同比增加所致。

（22）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 47,780,360.12 元,比同期增加 245.45%,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经营积累及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23）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 650,00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9.12%,主要原因是扎哈淖尔露天矿改扩建工程本年度无新增借款所致。

（24）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 285,545,455.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7.15%,主要原因是存量贷款未到期及本期新增借款大幅减少所致。

（25）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 455,649,507.58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1.7%,主要原因是本期分配现金股利同比增加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树东

二〇一一年三月八日